

MAX[®]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MAX ZIPPER CO., LTD.

111年度年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3 1 日 刊 印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資訊

可至下列網址查詢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maxzip.com.tw>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 名：陳淑雯

職 稱：財務長

電 話：(02) 2627-1828

E-MAIL：speak@maxzip.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

姓 名：簡麗玲

職 稱：業務部協理

電 話：(02) 2627-1828

E-MAIL：speak@maxzip.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11493 臺北市內湖區洲子街 196 號 7 樓

電 話：(02) 2627-1828

工廠地址：32559 桃園市龍潭區烏林里工二路 17 號

電 話：(03) 479-4132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1041 臺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 6 號 6 樓

網 址：www.gfortune.com.tw

電 話：(02) 2383-68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莊文源會計師、陳致源會計師

地 址：11073 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

式：無

六、公司網址：www.maxzi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5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46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伍、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5
五、勞資關係	66
六、資通安全管理	67
七、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 意見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 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	79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 年投資計畫	82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之事項	83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捌、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1
五、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 重大影響之事項	91
附件	92
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92
二、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6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前來參加今天的股東常會，更感謝各位多年來對公司的支持與愛護。茲將本公司民國111年度之營運成果報告說明如下：

一、111 年度經營績效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營業及獲利方面，本公司 111 年之合併營收為 798,960 仟元，較去年同期合併營收 942,733 仟元減少 15.25%；111 年之營業毛利為 131,663 仟元，較去年同期合併毛利 98,822 仟元增加 33.23%，111 年毛利率 16.48%較去年同期 10.48%略有提升；本期淨損 29,026 仟元，較去年同期合併淨損 66,897 仟元減少 56.61%。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科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798,960	942,733	(143,773)	(15.25)
營業毛利	131,663	98,822	32,841	33.23
營業淨利(損)	(30,003)	(44,942)	(14,939)	(33.24)
本期淨利(損)	(29,026)	(66,897)	37,871	(56.61)

註：係採用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報告。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1.14	55.73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96.05	265.1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03.09	175.14
	速動比率		83.16	139.6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90)	(3.91)
	權益報酬率		(4.02)	(10.50)
	佔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74)	(7.48)
		稅前純益	(4.84)	(11.37)
	純益率		(3.63)	(7.10)
	每股盈餘(元)		(0.48)	(1.21)

(三)研究發展狀況

111 年度研發產品，成果詳列於下：

產品名稱	規 格	特 性	用 途
橫向織紋	尼龍/塑鋼/金屬	外觀炫麗	成衣使用
聚酯單絲複絲布帶	尼龍拉鍊	布帶強度高，耐摩擦	Outdoor 商品使用

110 年度研發產品，成果詳列於下：

產品名稱	規 格	特 性	用 途
無線耳機收納拉鍊片	尼龍/塑鋼/金屬	無線耳機收納	成衣使用
防滲透拉鍊	尼龍拉鍊	防水功能性	Outdoor 商品使用

二、112 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一)善用品牌優勢及核心技術能力，深耕大型客戶，持續開發中高端國外品牌

1. 聚焦核心技術及厚實產品競爭力，建立產品差異化，掌握產品趨勢，並深耕現有市場以擴大產品深度與廣度，同時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提升產品差異化增加市場佔有率。
2. 本公司與國內外成衣、箱包大廠皆有長期合作關係，已取得近 60 個國際大型品牌的認證，目前積極爭取認證之國際品牌如 Boohoo Group plc、C&A、Sainsbury 及 Superdry 等青少年及運動戶外相關品牌，並持續與歐美各大品牌合作新品開發，淘汰部分效益較低的品項，確保獲利提升。

(二)分散客戶群別，持續產品結構優化，提升產品接單毛利

1. 本公司產品種類多、樣式齊備，能迅速配合下游客戶如成衣、箱包業者潮流之轉變，並持續加強對其他產業別的開發，如工業用防火、防水產品、車用拉鍊及耳機鏈等高單價產品等，分散客戶群結構，以期提升塑鋼、金屬和特殊性拉鍊等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占比，降低成衣業占比，縮小生產淡旺季差異，提升營運績效。
2. 本公司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有長久良好之合作關係，供料穩定、品質無虞，除集中及大量採購享有價格上之優惠及易於追蹤品質；更培養出良好合作默契，使得原物料之供應較能配合本公司之生產狀況，並更積極掌握重要原物料之價格變動，適時地反映在業務報價上，適度轉嫁予下游客戶。

(三)提高昆山廠毛利低之訂單委外生產比率，降低生產成本，提升毛利率

昆山廠自 110 年起加強開發生產品質優異且穩定之委外加工廠，提高低毛利訂單委外比重，有效降減生產作業成本提高營業毛利，維持穩定獲利。

(四)強化全球網路行銷，並加強新興市場的業務開發以擴大銷售區域

- 1.持續深耕全球網路，在歐美成熟市場之外，特別加強在非洲及南美洲等新興市場之開發，於該地的銷售通路平台增加曝光度，並在各大貿易論壇、貿易網站增加能見度，期能增加新興市場之新訂單。同時進行官網資訊優化，增加更多搜尋流量及網路來客詢問度，提升宏大的品牌效益，以期開發更多潛在市場及客戶。
- 2.建立暢通之全球行銷通路，用快速的標準作業流程，提升客戶服務質量，拉開與競爭對手間的距離，建立在客戶中無可取代的地位。

(五)推行貫徹 COST DOWN 政策

企業要永續經營發展，改善體質提升效益，最有效的方法就是開源節流，上述諸節多已談及本公司將如何開拓新商機新客源等開源模式來增加收入，但與開源相較起來，力行節流更應是企業在面對日益艱難的經營環境下先求生存的最現實且最務實的做法，具體方向如下：

1.採購成本

受到通貨膨脹影響，國際原物料上揚，故擬定於漲價前針對塑膠粒、紗線等主要原物料大量備料，降低國際形勢及物料成本的衝擊，並持續開發更有經濟效益之供應商及供應地區，以穩定甚至降低成本。

2.生產成本

主要為人力及耗用的成本，自 109 年起，已陸續執行“生產自動化”改善工程，於 110 年已經陸續修改 10 個製程段，包含尼龍 U 型上止、塑鋼切斷等，未來持續加大改善的幅度，以有效降低人力的成本，搭配 ERP 數據庫的建立，於每月定期檢討工廠內各項績效、指標及耗損情形，以確保生產品質及生產效率，有效控制生產的成本。

3.注入成本概念

很多企業經營者不具備解決問題的決心，員工也沒有自發性的降低成本的觀念，導致成本管控的推動事倍功半，所以在改善公司治理上，除力求工程改善，必須要建立有效管控成本的企業文化，落實發揮預算管理的功能，定期檢視／掌握及控管生產及銷管等主要費用之執行。

(六)致力投入產品研發及創新

隨著 Outdoor 生活越來越盛行，公司致力於搭配戶外及機能性產品的開發，目前主要開發項目為新型速脫拉鍊，並積極申請專利，創造同業競爭者的進入障礙，此類產品將會是本公司賴以提升毛利的利基型產品。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短期發展策略

- 1.業務部門依不同顧客的需求，訂定銷售價格，追求產品組合優化及開發高附加價值與差異化產品，以利銷售及接單。

- 2.整合行銷產品線與異業產品的結合，強化優勢產品的銷售，並針對單價特殊產品的銷售，提升利潤並提高競爭門檻，同時強化公司產品特色。
- 3.全球網路行銷整合，增加網路能見度，提升官網優化，增加更多搜尋流量及網路來客詢問度，提升宏大的品牌效益。
- 4.新興市場的拓展，加強對東協開發並建立當地代理商，以在地化服務，尋求更多的貿易商機與客源，提升競爭力。
- 5.強化公司之採購機能，發揮採購管理整合之綜效，以控制及降低成本費用，並進行策略性接單及確保利潤。

(二)中／長期發展策略

- 1.建立暢通之全球行銷通路，用快速的標準作業流程，拉開與競爭對手間的距離，建立在客戶中無可取代的地位。
- 2.強化公司之供應鏈管理機制，並進行外包供應商之品質、交期、資訊服務之整合，以確保對客戶服務之品質。
- 3.從產品研製、製造到銷售等整個營銷過程，培養具備靈敏反應、彈性且具自動化的營運體質，快速回應變化多端的消費市場，除符合環保的要求，發揮綠色營銷，重視環保的綠色理念為目標，使公司的發展與消費者和社會的利益相一致，邁向綠色企業，且強化公司在市場的競爭力。
- 4.依環境與需求變化適時進行公司內部企業診斷，期以最精實、最堅強的企業體質，創造最大的經營效益。
- 5.善用利基，以良好的客戶關係，將宏大 MAX 品牌持續優化為國際知名品牌，深化品牌價值，建立全球行銷品牌通路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11 年下半年，整體市場景氣急轉直下，歐美消費急凍，各行業受到庫存去化問題影響，對未來充滿不確定感，身為全球供應者的一員，宏大也無法置身其外。所幸縱因市場衝擊極大，但經過前幾年的積極改革，公司毛利提昇有了明顯的改善，儘管仍然無法繳出獲利的成績單，但虧損明顯縮小，一旦景氣轉趨正常，公司獲利可期。

展望新的一年，除了拉鍊本業的業績有望盈餘之外，經營團隊也一直致力於其他產業的開發，迄今也開始有些許成績，相信今年一定能夠繳給所有股東一張亮眼的成績單。

希望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感謝大家！最後敬祝各位

平安快樂 心想事成

董事長：鍾富瑋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7 年 02 月 18 日

上櫃日期：中華民國 90 年 03 月 29 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 67 年：二月創立於新北市新莊區，資本額新臺幣壹佰萬元。

民國 68 年：自創 MAX 品牌，積極拓展國內市場。

民國 73 年：於桃園市龍潭區(現址)購置廠房，並於年底完成遷廠工程。

民國 75 年：1.變更公司組織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完成增資使資本額提高為新臺幣貳仟伍佰萬元。

2.增建尼龍拉鍊後段加工廠房 382 坪，與日本 GOSEN CO., LTD.技術合作，製造銷售予各大優良汽車廠專用之難燃耐光拉鍊，將行銷通路拓展至日本市場。

民國 80 年：全面更新微型電腦系統，進入個人電腦網路作業系統（PC NETWORK），以提昇產銷效率。

民國 84 年：大陸昆山成立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

民國 87 年：1.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億柒仟陸佰貳拾捌萬元，並補辦股票公開發行。

2.於英屬維京群島成立境外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民國 88 年：榮獲 ISO-9002 之品質認證，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參億玖佰萬元，進行股票上櫃之輔導作業。

民國 89 年：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參億柒仟零捌拾萬元，斥資新臺幣玖仟伍佰萬元購置臺北市內湖辦公室，獲證期會核准股票上櫃。

民國 90 年：掛牌上櫃，資本額增加為新臺幣參億玖仟捌佰萬元。

民國 91 年：1.於薩摩亞群島成立境外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及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2.展開大陸昆山廠興建工程。

民國 93 年：大陸昆山廠建置完成並開始營運。

民國 97 年：1.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取得 ISO9001 與 ISO14001 認證。

2.完成私募增資，資本額增為新臺幣肆億捌仟捌佰萬元整。

3.設立子公司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轉投資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9 年：增購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股權，持股比例提高至 73.16%。

民國 102 年：增購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股權，持股比例提高至 100%。

民國 103 年：正式成為美國零售品牌 KOHL'S 的拉鍊合格供應商。

民國 104 年：正式成為法國流行服飾品牌 CAMAIEU 的拉鍊合格供應商。

民國 105 年：持續對南亞及東協市場進行開發，增設印度當地代理商，加深合作與溝通，進一步開發潛在商機。

民國 106 年：增設埃及當地代理商。

民國 107 年：增設約旦當地代理商。

民國 108 年：1.正式成為英國品牌 SAINSBURY 的拉鍊合格供應商。

2.鍾富瑋接任董事長、蔡焜煌接任總經理。

民國 109 年：1.間接投資宏大拉鍊(中國)有限公司 22.22%，由鍾富瑋接任董事長。

2.正式成為美國量販店 TARGET 旗下服飾品牌的拉鍊合格供應商、增設印尼代理商。

民國 110 年：1.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壹仟壹佰貳拾伍萬股暨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新臺幣參億陸仟萬元。

2.取得楊梅廠土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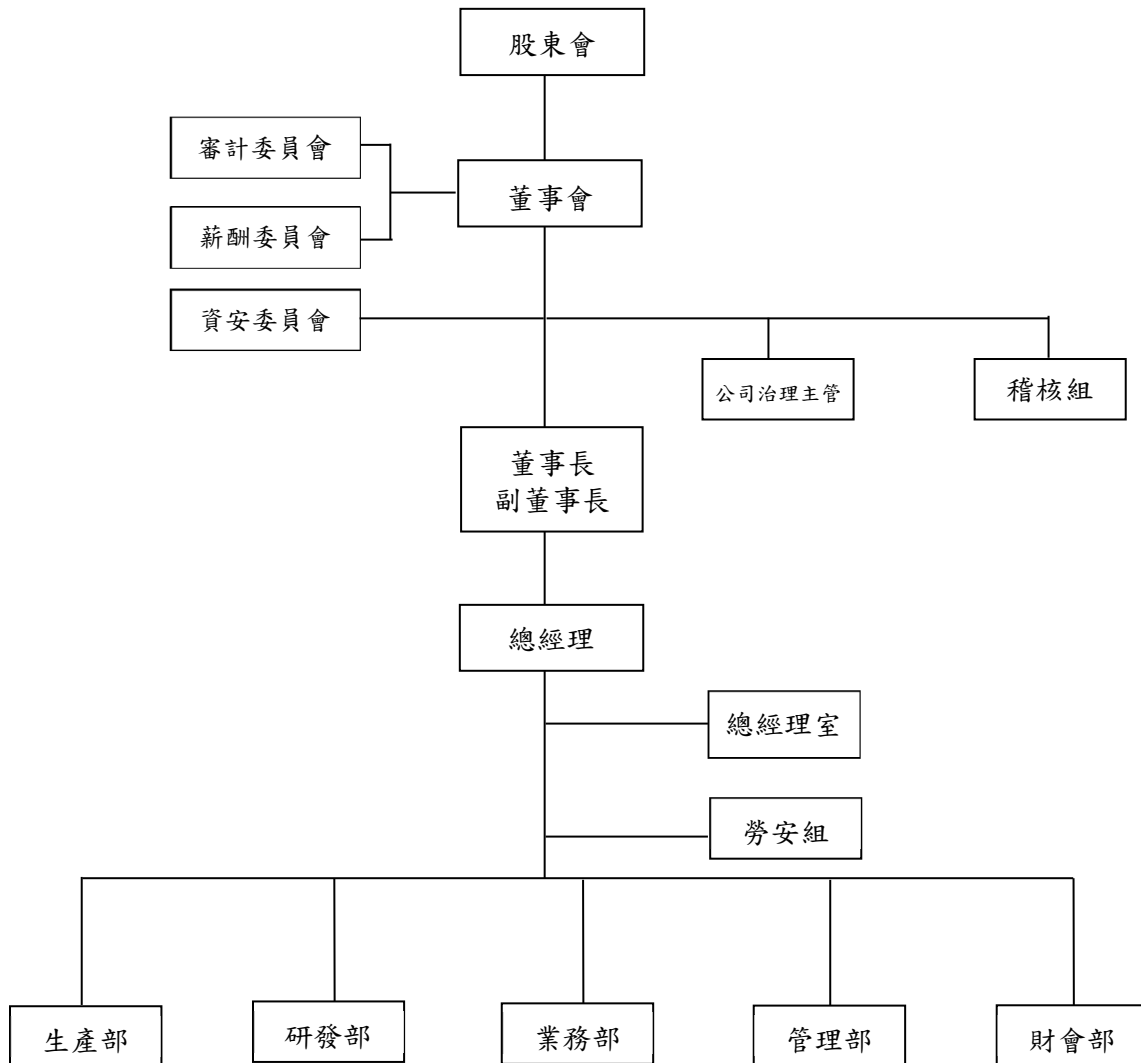
民國 111 年：楊梅新廠設計與籌建。

民國 112 年：楊梅新廠興建。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稽 核 組	公司內部控制運作之查核、評估、追蹤，稽核計畫之釐訂。
勞 安 組	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生 產 部	1.拉鍊生產、加工、儲放管理及出貨。 2.運輸管理、車輛調度。 3.生產成本資料蒐集與控制。 4.存貨管理。 5.設備保養與維修。 6.產銷協調與配合。
研 發 部	1.各項新產品設計、研發規劃及申請專利認證。 2.生產單位製作過程協助處理技術層面問題。 3.負責研發預算之編列，人員增補作業。 4.與業務單位協商新產品開發規劃作業。 5.針對異常發生質量及工序提出解決方案。
業 務 部	1.拉鍊市場開發及銷售事宜。 2.特殊拉鍊市場開發及銷售事宜。 3.客戶退貨申訴及各項服務。 4.收款及應收帳款處理。 5.客戶信用管理。
管 理 部	1.人事招募、任用、晉升、考勤、考核、薪資、教育訓練、福利、退休、離職等業務。 2.電腦網路系統之開發與設計。 3.公司制度規章之管理。 4.文書管理、總務等業務。 5.國內外原材料來源開發及採購事宜。 6.固定資產之採購、管理、盤點、保險等業務。
財 會 部	1.掌理公司資金籌措、規劃及調度。 2.會計及財務報表之編列與營運分析。 3.成本會計事務處理與彙總。 4.稅務、財務及股務事務處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獨立董事

1.董事及獨立董事資料

112 年 03 月 20 日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 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永讚開發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97.05.30	4,525,400	9.27%	4,525,400	6.79%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代表人：鍾富璋	男 41-50 歲	109.06.18	3 年	108.04.17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商學研究所 博士生	1.宏大拉鍊(股)公司 董事長 2.宏大拉鍊(中國)有 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代表人：蔡煜煌	男 51-60 歲			109.11.16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中國政法大學民商法 博士	1.宏大拉鍊(股)公司 總經理 2.聯和科創(股)公司 董事長 3.上揚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 華 民 國	宏達開發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88.06.22	2,962,667	6.07%	2,962,667	4.45%	0	0.00%	0	0.00%	不適用	不適用	無	無	無
		代表人：黃偉特	男 41-50 歲	109.06.18	3 年	109.06.18	332,000	0.68%	0	0.00%	0	0.00%	0	0.00%	南開大學管理學博士	1.宏大拉鍊(股)公司 副董事長 2.宏圖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3.億邦開發(股)公司 董事	無	無	無
		代表人：林俊儀	男 41-50 歲			109.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法律系	恆昇法律事務所 主持律師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或註 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 經(聘)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 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 華 民 國	代表人：王懿昇 李天行	男 51-60 歲	109.06.18	3 年	110.01.26	1,030,000	2.11%	45,000	0.07%	0	0.00%	0	0.00%	高雄科大財務金融系 博士生	第一開發科技(股)公 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男 51-60 歲	109.06.18	3 年	109.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美國奧斯汀德州大學 作業研究與工業工程 博士	輔仁大學商學研究所 信望愛講座教授	無	無	無
			女 51-60 歲	109.06.18	3 年	109.06.18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研 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鄭佩汶 陳麒文(註)	男 41-50 歲	111.06.30	1 年	111.06.30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1.輔仁大學管理學院 商學研究所博士 2.創睿能源(股)公司 董事長	1.輔仁大學管理學院 助理教授 2.大西洋飲料(股)公 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陳麒文先生於 111.06.30 股東常會當選獨立董事，因未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於 111.07.27 解任。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 年 03 月 2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金銓富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金愛投資有限公司 100.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 年 03 月 20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金銓富投資有限公司	鍾富璋 100.00%
金愛投資有限公司	蔡焜煌 100.00%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家
董事長 鍾富璋		曾任銓富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不適用	0
副董事長 黃偉特		現任億邦開發(股)公司董事、羅東農會常務監事，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董事 蔡焜煌		曾任上揚科技(股)公司總經理，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董事 林俊儀		曾任新北地方法院檢察官、法務部廉政署檢察官，現任恆昇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具備法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4
董事 王懿昇		現任第一開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0
獨立董事 李天行		輔仁大學商學研究所信望愛講座教授，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2.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註)。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董事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司 開發行公司 獨立董事家
獨立董事 鄭佩汶		曾任職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臺灣證券交易所，具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公司股份。 2.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3.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註)。	0

註：非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

- (1)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1)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五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或第二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公司與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9)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本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5.董事會多元化

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

本公司董事會由9席董事組成包含3席獨立董事，具員工身份之董事比率為11%，獨立董事比率為33%，截至112年3月實際在位7席董事包含2席獨立董事。

姓名 多元化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年齡(歲)		員工身份	法律事務	財務會計	產業經驗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41-50	51-60																	
董事	鍾富璋	中 華 民 國						✓		✓	✓		✓	✓	✓	✓	✓					
	黃偉特							✓				✓	✓		✓	✓	✓	✓	✓	✓	✓	
	蔡焜煌										✓			✓			✓		✓	✓	✓	✓
	林俊儀							✓				✓			✓		✓		✓	✓	✓	✓
	王懿昇									✓				✓			✓		✓	✓	✓	✓
獨立董事	李天行									✓			✓		✓	✓	✓					
	鄭佩汶								✓				✓		✓	✓	✓					

註：本公司於111.06.30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1席，因未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規定於111.07.27解任，目前獨董僅缺1席，併同112年股東常會董事屆期全面改選。

6.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共3席占董事會成員比重33%，每位獨立董事均符合獨立董事相關法條規範，且董事及獨立董事間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蔡焜煌	男	108.11	0	0.00%	0	0.00%	0	0.00%	1.中國政法大學民商法博士 2.上揚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上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財務長	中華民國	陳淑雯	女	110.04	0	0.00%	0	0.00%	0	0.00%	1.東吳大學會計系 2.中國電視(股)公司財務協理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簡麗玲	女	71.09	55,565	0.08%	0	0.00%	0	0.00%	金甌商職綜合科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洪青霞	女	97.03	53	0.00%	0	0.00%	0	0.00%	澳洲新南威爾斯大學商研所	無	無	無	無
生產部廠長	中華民國	陳進通	男	79.12	1,148	0.00%	0	0.00%	0	0.00%	中正理工學院電子系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主任	中華民國	陳良兆	男	78.06	1,000	0.00%	0	0.00%	0	0.00%	1.亞東工專工業管理科 2.正隆(股)公司會計組長	無	無	無	無
會計副理	中華民國	何坤哲	男	111.12	0	0.00%	0	0.00%	0	0.00%	1.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 2.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3.雄獅旅行社會計主任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蔡紹嵩	男	111.08	0	0.00%	0	0.00%	0	0.00%	1.逢甲大學會計系 2.鴻運電子(股)公司財會協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 (A)		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E)	退休金 (F)		員工酬勞 (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 事	永瓚開發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代表人：鍾富璋	3,503	5,851	0	0	0	70	70	0	0	0	0	-12.31	-20.40	無
	代表人：蔡煜煌	0	0	0	0	0	70	70	2,755	4,943	0	0	-0.24	-17.27	無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代表人：黃偉特(說明 2)	0	0	0	0	0	70	70	0	0	0	0	-0.24	-0.24	無
	代表人：林俊儀	0	0	0	0	0	60	60	0	0	0	0	-0.21	-0.21	無
	代表人：王懿昇	0	0	0	0	0	60	60	0	0	0	0	-0.21	-0.21	無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獨立董事	李天行	200	200	0	0	0	130	130	-1.14	-1.14	0	0	0	0	0	-1.14	-1.14	無
	鄭佩汶	200	200	0	0	0	130	130	-1.14	-1.14	0	0	0	0	0	-1.14	-1.14	無
	陳麒文(註)	0	0	0	0	0	0	0	0.00	0.00	0	0	0	0	0	0.00	0.00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1)獨立董事報酬及董事業務執行費用係屬固定酬金，並定期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審議。																		
(2)考量本公司經營管理需求並參酌公發公司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委任黃偉特董事為楊梅建廠小組召集人，111 年度給付報酬為 960 仟元。																		

註：陳麒文先生於 111.06.30 股東常會當選獨立董事，因未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規定於 111.07.27 解任。

2.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焜煌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焜煌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偉特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偉特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偉特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偉特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黃偉特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俊儀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俊儀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俊儀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俊儀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林俊儀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懿昇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懿昇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懿昇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懿昇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王懿昇	李天行、鄭佩汶、陳麒文	李天行、鄭佩汶、陳麒文	李天行、鄭佩汶、陳麒文
	李天行、鄭佩汶、陳麒文	李天行、鄭佩汶、陳麒文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焜煌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鍾富瑋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鍾富瑋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鍾富瑋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鍾富瑋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蔡焜煌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含) ~ 以上					
總 計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8 人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蔡焜煌	2,755	4,943	0	0	0	0	0	0	0	0	-9.49	-17.03	無

註1：本公司無副總經理。

註2：本公司對總經理、事業群總經理無任何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或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含) ~ 2,000,000 元(不含)		
2,000,000 元(含) ~ 3,500,000 元(不含)	蔡焜煌	
3,500,000 元(含) ~ 5,000,000 元(不含)		蔡焜煌
5,000,000 元(含) ~ 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 ~ 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 ~ 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 ~ 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含) ~ 以上		
總計	1 人	1 人

(三)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蔡焜煌	2,755	4,943	0	0	0	0	0	0	0	0	-9.49	-17.03	無
財務長	陳淑雯	1,881	1,941	108	108	0	0	0	0	0	0	-6.85	-7.06	無
業務部協理	簡麗玲	1,388	1,388	94	94	0	0	0	0	0	0	-5.11	-5.11	無
業務部經理	洪青霞	1,287	1,287	86	86	0	0	0	0	0	0	-4.73	-4.73	無
生產部廠長	陳進通	1,224	1,224	73	73	0	0	0	0	0	0	-4.47	-4.47	無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度；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蔡焜煌	0	0	0	0.00%
	財務長 陳淑雯				
	業務部協理 簡麗玲				
	生產部廠長 陳進通				
	管理部主任 陳良兆				
	會計副理 何坤哲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單位：%

項目 職稱	111 年度		110 年度		備註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15.48	-23.57	-6.42	-9.52	
總經理	-9.49	-17.03	-3.76	-5.94	本公司無副總經理

2.(1)董事其酬勞之發放係依法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每年度營業終了，由董事會依據公司獲利狀況，擬定不高於4%作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本公司110及111年度結算為稅後淨損，故未發放董事酬勞。

(2)本公司近二年度支付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此係依本公司人事規章相關規定之敘薪方式辦理。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係為本公司擁有實質控制權投資經營，故仍依本公司之薪酬政策核定及支付，此部份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無直接之關聯性。

(3)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鍾富瑋董事長於民國 111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共召開 10 次(A)董事會，董事出席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109.06.18 改選
董事長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鍾富瑋	10	0	100.00	
董事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蔡焜煌	10	0	100.00	109.11.16 新任
副董事長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偉特	10	0	100.00	
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俊儀	9	0	90.00	
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懿昇	9	0	90.00	110.01.26 新任
獨立董事	李天行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鄭佩汶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麒文	0	0	0.00	111.06.30 新任 111.07.27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一)111 年 05 月 11 日董事會審議董事長報酬及總經理薪資調整案，鍾富瑋董事長及蔡焜煌董事依法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並請黃偉特副董事長暫代主席職務。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1.本公司董事會運作均依照「董事會議事辦法」召開董事會，執行情形良好。
- 2.本公司安排董監事進修課程，協助取得相關資訊，保持核心價值及提升專業能力。

(二)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致力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務實守則，並於董事會後將重要決議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資訊，提升資訊透明度，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公司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01/01 至 111/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整體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含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共計 45 項評估指標。
			董事成員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成員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含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六大面向，共計 23 項評估指標。
			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含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審計委員會共計 22 項評估指標、薪資報酬委員會共計 19 項評估指標。

2.本公司稽核主管於 112 年 03 月 23 日董事會提報績效評估結果。

3.評鑑結果：

本公司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為 4.82、4.83、4.87、4.87，顯示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完善，符合公司治理。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主席李天行委員，於民國 111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共召開 10 次(A)常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109.06.18 設立
獨立董事	李天行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鄭佩汶	10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麒文	0	0	0.00	111.06.30 新任 111.07.27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司對 獨立董事意見 之處理
111.01.12 第 15 屆 第 13 次	1.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1.02.16 第 15 屆 第 1 次 臨時會	1.本公司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本公司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審計公費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1.03.28 第 15 屆 第 14 次	1.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 3.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案。 5.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1.05.11 第 15 屆 第 15 次	1.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宏大中國及 MIC 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1.08.11 第 15 屆 第 16 次	1.本公司楊梅廠新建工程預算案。 2.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3.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1.11.09 第 15 屆 第 17 次	1.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2.本公司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3.擬增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 意見及公司對 獨立董事意見 之處理
111.12.23 第 15 屆 第 18 次	1.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2.本公司擬辦理子公司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2.01.10 第 15 屆 第 2 次 臨時會	1.本公司楊梅廠營造廠簽約及變更設計案。 2.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3.本公司 111 年第 4 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2.02.21 第 15 屆 地 19 次	1.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2.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3.本公司擬經子公司轉投資馬來西亞公司案。 4.本公司龍潭廠房土地續租乙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112.03.23 第 15 屆 第 20 次	1.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5.擬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6.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所有獨立董事 核准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稽核主管每月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稽核結果，並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及董事會議中報告，若有需要單獨溝通事項會不定期進行單獨溝通，遇特殊狀況，也會即時通知審計委員會委員，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中列席，當季查核或審閱財務報表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四)資訊安全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資訊安全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 份 別	條 件 姓 名	專 業 資 格 與 經 驗	獨 立 性 情 形	備 註
獨立 董事	李天行	參閱第 11~12 頁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鄭佩汶			
其他	梅興	輔仁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副教授。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驗。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 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 得之報酬金額。 4.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 5.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資訊安全委員會職責

- (1)擬訂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相關事項之決議及管理審查，為公司資訊安全統籌規劃及推動。
- (2)督導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內部查核作業。
- (3)督導執行各項資訊安全作業、資訊安全事件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規劃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 (4)督導資訊安全政策之實施。

3.資訊安全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第一屆資訊安全委員會主席李天行委員，於民國 111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共召開 2 次，資訊安全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110.08.05 設立
召集人	李天行	2	0	100.00	110.08.05 新任
委員	鄭佩汶	2	0	100.00	110.08.05 新任
委員	梅興	2	0	100.00	110.08.05 新任

資訊安全委員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執行情形
111.01.11 第 1 屆 第 2 次	1.提請討論本公司資訊安全提昇案。	經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111.11.09 第 1 屆 第 3 次	1.提請討論本公司資訊安全提昇案。	經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五)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在公司網站中揭露。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股務承辦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設有股務承辦人員負責處理，並由股務代理機構「福邦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協助辦理，能有效掌握主要股東名單，並按時申報主要股東之持股。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訂有「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嚴格遵循。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各種不同的專業背景及工作領域，包含財務、法律、產業等專業技能與產業經歷，並朝兩性平衡方向規劃董事會席次。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於110年03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設置資訊安全委員會，未來視公司治理需求，優先設置環境保護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等，其餘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於112年02月份完成111年度董事會成員暨功能性委員會年度自評，並將評鑑結果於112年03月23日提報董事討論。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並無利害關係，具有專業性及獨立性。 本公司為強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自109年起公司對簽證會計師進行評估。並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通過，以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董事會功能。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已於110年03月11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前設置公司治理主管，由財務長兼任，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由財會部負責協助公司治理相關事務，視需要增加配置適當人數且均須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審計、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網站上並設有發言人及業務窗口之聯絡資訊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利害關係人專區設置電子信箱由專人處理，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代機構「福邦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定期揭露財務、業務資訊，並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事項，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得各項資訊。	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處理原則大致相符。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本公司設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已依規定設置並報備發言人相關資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1.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另有良好福利措施及暢通之互動及申訴管道。 2.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於民國67年成立，為使員工能安心就業，生活無後顧之憂，已依勞基法訂定工作規則，且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的提撥及運用之監督，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金規劃及各項福利事項(尾牙聚餐、員工旅遊、婚喪禮金、及其他喜慶禮品、生日禮品、年節禮品等)。 (二)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資訊讓投資人了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發言人與投資者溝通，專職處理股東建議，以維持企業與股東之良性和諧關係。 (三)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均保持良好的互動建立夥伴供應鏈關係，且不定期查訪以確保供應品質。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五)董事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皆依「上市上櫃董事、監察人進修要點規範」進修證券法規研習等課程，並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本公司依相關規定，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有關上述資訊之揭露請參考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以進行風險管理與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落實之程度。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秉持與客戶創造雙贏的理念，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同時以「客戶滿意」列為品質政策之重要內容。 (八)本公司已投保“董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承保人：新光產物保險(股)公司投保期間：111/06/25至112/06/25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就公司治理評鑑結果依據內部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持續辦理相關事項。				

(六)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獨立 董事	李天行	參閱第 11~12 頁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		無	
	鄭佩汶			無	
其他	梅興	輔仁大學資訊工程學系副教授。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3.最近二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4.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5.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無	111.01.12 新任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務，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委員會之委員席次共計 3 席。
- (2)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08 月 04 日至 112 年 06 月 17 日。
- (3)第四屆委員會李天行主席，於民國 111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共召開 5 次(A)會議，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109.08.04 改選
召集人	李天行	5	0	100.00	
委員	鄭佩汶	5	0	100.00	
委員	梅興	4	0	100.00	111.01.12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委員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公司對薪資委 員意見之處理
111.01.11 第 4 屆 第 5 次	1.本公司 110 年度年終獎金擬議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擬實施之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3.修訂本公司薪資架構表案。 4.本公司楊梅建廠小組召集人委任報酬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111.05.11 第 4 屆 第 6 次	1.本公司董事長報酬及總經理薪資調整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111.08.11 第 4 屆 第 7 次	1.本公司之子公司宏大(中國)激勵獎金辦法擬議案。 2.本公司新任經理人-稽核主管薪資報酬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111.11.09 第 4 屆 第 8 次	1.本公司新任經理人-會計主管薪資報酬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各項薪資報酬政策、制度與結構及調薪計畫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112.01.10 第 4 屆 第 1 次 臨時會	1.本公司 111 年終獎金擬議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擬實施之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及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3.本公司新任經理人-會計主管薪資報酬案。	所有委員核准通過。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因單位精簡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責任專(兼)職單位，但責成相關部門主管負責處理，未來研擬在董事會轄設專職單位。	未來將依規定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於105年已訂定本守則，並於企業經營同時，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環境永續發展、維護社會公益及配合落實公司治理，公司董事們亦會善盡督導責任，確保落實企業責任政策之履行。	未來將依規定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和倉儲管理等相關環境管理機制。	無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本公司對垃圾進行分類及資源回收減量等活動，並依循法規，確保環境無污染之原則，致力降低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無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使用節能照明並購置節能設備，專人巡檢能源使用開關，並在每月會議宣導節能措施。	無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本公司按月統計排氣排污及廢棄品數量，並委請具資質之專業機構定期清理回收再利用，減少污染或廢棄物不當外洩之機會。	無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訂有員工工作守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守則，員工敘薪、績效獎勵辦法、明確規範薪酬及獎懲標準，讓同仁薪資與公司營運共同成長，符合社會企業責任。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本公司依相關法規辦法，定期執行安全與衛生之各項作業細項，每三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安全衛生講座，落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無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公司對員工建立有效完整的職涯能力發展培訓，培養多能訓練，並鼓勵各部門配合工作內容，積極安排參與外部進修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職能，務求在既有崗位上執行職務，同時取得升遷時必要之技能。	無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取得ISO9002國際品質認證，OEKO-TEX環保紡織品驗證，並依據其管控需求制定相關管理辦法以維護消費者的安心。	無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六)供應商均依本公司政策，共同遵守綠色環保之要求，一同致力供應符合環保規格之產品，製造方面均嚴守環境保護法律及規範，與本公司共同努力達到世界環境保護政策之標準，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	無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通過ISO9001、ISO14000、OEKO-TEX、ITS生態環保認證、歐盟環保認證等國際相關驗證，未來將朝要求加強非財務資訊之揭露方向努力。	未來將依規定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5年11月訂定本守則並持續推動辦理。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環境保護				
1.空氣污染防治				
本公司在空氣污染的防治，除建置完整的防治設備，相關空氣污染防治皆依規定嚴格控管，實施監測，符合法規排放標準值。				
2.廢棄物管理與資源回收				
本公司廢料已委由廢棄物清除許可機構負責回收再利用。				
(二)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				
長期以來融入地方鄉里，參與鄉里廟宇節慶、社區社團，與地方鄉里和樂相處、互相合作交流。				
(三)消費者權益				
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及時與客戶進行溝通，並不定期舉行客訴會議檢討改進。				
(四)人權				
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就業機會一律平等，並塑造良好工作環境，確保員工免受歧視及騷擾。				
(五)安全與衛生				
1.年度擬定「災害防止計畫」與「自動檢查計畫」，以管理管制各項作業，符合「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之規範。				
2.每年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以確保從業人員皆能以「安全行為」在「安全環境」下作業。				
(六)其他社會責任活動				
對於社會公益活動，長期以來融入地方鄉里，適時回饋社會大眾。				

(八)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於105年11月11日董事會通過在案。	無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規定所有員工在發現有違反政策及道德規範行為時，應迅速告知管理階層，並據以執行。	無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規定禁止因任何商業目的所發生賄絡交易對象或官方之行為。本公司雖尚未設置專職單位，但暫責成稽核單位確保法律遵循及道德規範等行為積極落實。	無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禁止員工於執行業務中不得提供、接受或要求具價值之禮品，並明定所有供應商均應遵守。	無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	不適用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對於違規及訴怨行為，員工可直接向單位主管、管理部或直接向董事會之稽核單位報告。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該項制度之遵循情形。	無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內建誠信經營於企業文化中，並利用各項會議宣導，以求落實。對外於廠商簽約交易前，均會宣導誠信經營之相關規範。	無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規定員工應避免利益衝突之行為並揭露它。對於違規及訴怨行為，員工可直接向單位主管、管理部或直接向董事會之稽核單位報告，歷年度並無違反及檢舉情事發生。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明定受理單位相關主管有保密當事人資料之責任。	無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檢舉流程中均保密檢舉人，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依規定在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105年11月訂定本守則並持續推動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九)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查詢方式：本公司網站 <https://www.maxzip.com.tw>

(十)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獨立董事及公司治理主管進修資訊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獨立董事	李天行	111/03/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國際碳關稅最新發展趨勢與因應作法	3	6
		111/04/06		全球風險認知-未來十年機會與挑戰	3	
獨立董事	鄭佩汶	111/10/1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6
		111/10/12		董監(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併購過程之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公司治理主管	陳淑雯	111/02/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經營權之爭與商事法院審理法之介紹	3	18
		111/02/2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	3	
		111/03/08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實務	3	
		111/05/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如何有效發揮公司治理主管之功能-兼談經理人之法律責任	3	
		111/06/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111/07/1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勒索軟體威脅下，資安管理法的適法性	3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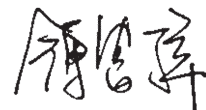
日期：112 年 03 月 23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12 年 03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鍾富璋



簽章



總經理：蔡焜煌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1.06.30	1.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2.本公司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4.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5.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案。 6.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補選第十五屆獨立董事一席 8.通過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經股東會表決通過在案。 2.經股東會表決通過在案。 3.於 111 年 09 月 12 日經主管機關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4.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2 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5.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2 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6.贊成權數超過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1/2 以上，本案照董事會所提原議案通過，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7.第十五屆獨立董事補選當選名單： 陳麒文 8.經股東會表決通過在案。

2.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董事會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1.01.12 第 15 屆 第 13 次	1.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2.本公司擬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3.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0 年第 4 季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4.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111.02.16 第 15 屆 第 1 次 臨時會	1.本公司會計師事務所及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2.本公司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審計公費案。
111.03.28 第 15 屆 第 14 次	1.本公司 110 年度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盈虧撥補案。 3.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計劃及預算案。 4.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案。 5.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暨功能性委員會年度評鑑結果。 6.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7.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作業辦法」案。 8.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補選第十五屆獨立董事一席。 10.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11.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2.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13.本公司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逾期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111.05.11 第 15 屆 第 15 次	1.本公司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資格條件審查案。 2.新增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議案。 3.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4.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第 1 季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5.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宏大中國及 MIC 案。 6.本公司截至 111 年 03 月 31 日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以外之款項逾期非屬資金貸與性質。

董事會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1.08.11 第 15 屆 第 16 次	1.本公司楊梅廠新建工程預算案。 2.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3.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 4.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5.訂定本公司國內第 1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第 2 季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111.11.09 第 15 屆 第 17 次	1.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案。 2.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3.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4.本公司為子公司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案。 5.擬增訂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 6.訂定本公司國內第 1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第 3 季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111.12.23 第 15 屆 第 18 次	1.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2.本公司擬辦理子公司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
112.01.10 第 15 屆 第 2 次 臨時會	1.本公司楊梅廠營造廠簽約及變更設計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預算案。 3.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4.本公司 111 年第 4 季起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5.訂定本公司國內第 1 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第 4 季轉換普通股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6.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案提報董事會。
112.02.21 第 15 屆 第 19 次	1.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案。 2.改選第 16 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案。 3.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公告案。 4.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5.修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案。 6.本公司擬經子公司轉投資馬來西亞公司案。 7.本公司龍潭廠房土地續租乙案。

董事會 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2.03.23 第 15 屆 第 20 次	1.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3.本公司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案。 4.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5.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資格條件審查案。 6.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7.新增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8.本公司銀行貸款案。 9.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 10.擬訂定本公司預先核准非確信服務政策之一般性原則案。 11.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2.董事會成員暨功能性委員會年度評鑑結果。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2 年 03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稽核主管	湯坤旺	99.12.06	111.07.31	退休
會計副理	謝青峰	107.02.01	111.09.30	個人生涯規劃
會計副理	卓佩君	111.11.09	111.11.30	個人生涯規劃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 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 莊文源	111.01.01 ~ 111.09.30	3,290	270	3,560	1.因事務所內部 輪調調整更換 簽證會計師。 2.非審計公費係 稅務簽證。
	莊文源 陳致源	111.09.30 ~ 111.12.3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永讚開發投資(股)公司	0	0	0	0
永讚代表人 兼董事長	鍾富璋	0	0	0	0
永讚代表人 兼總經理	蔡焜煌	0	0	0	0
法人董事	宏達開發投資(股)公司	0	0	0	0
宏達代表人 兼副董事長	黃偉特	0	0	0	0
宏達代表人	林俊儀	0	0	0	0
宏達代表人	王懿昇	45,000	0	0	0
獨立董事	李天行 鄭佩汶 陳麒文(註)	0	0	0	0
總經理室 執行副總	陳明宗(註)	0	0	0	0
財務長	陳淑雯	0	0	0	0
業務部協理	簡麗玲	0	0	0	0
生產部廠長	陳進通	0	0	0	0
管理部主任	陳良兆	(19,000)	0	0	0
業務部經理	洪青霞	(14,000)	0	0	0
會計副理	謝青峰(註) 卓佩君(註) 何坤哲(111.12.23 新任)	0	0	0	0

註：獨立董事陳麒文 111.06.30 新任 111.07.27 解任。

總經理室執行副總陳明宗 111.07.31 辭任。

會計副理謝青峰 111.09.30 辭任。

會計副理卓佩君 111.11.09 新任另於 111.11.30 辭任。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年 03 月 20 日；單位：股

姓名(註 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 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股數	持股比率 %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25,400	6.79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鍾富璋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群益金鼎託管長雄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336,423	5.01	0	0.00	0	0.00	無	無	
謝琬琳	3,076,000	4.62	0	0.00	0	0.00	無	無	
劉榮煌	3,000,000	4.50	0	0.00	0	0.00	無	無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62,667	4.45	0	0.00	0	0.00	無	無	
代表人：蔡焜煌	0	0.00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客戶帳戶專戶	2,860,000	4.29	0	0.00	0	0.00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馬銀證券(香港)	2,488,000	3.74	0	0.00	0	0.00	無	無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京華山一國際(香港)	2,484,000	3.73	0	0.00	0	0.00	無	無	
群益金鼎託管六福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	2,173,794	3.26	0	0.00	0	0.00	無	無	
中國信託託管保富投資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2,145,279	3.22	0	0.00	0	0.00	無	無	

註 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監、經理人及直接或 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	股 數	持股比例 (%)	股 數	持股比例 (%)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9,490,000	100.00	0	0.00	9,490,000	100.00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B.V.I.)	0	0.00	9,800,000	100.00	9,800,000	100.00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SAMOA)	0	0.00	880,000	100.00	880,000	100.00
宏大拉鏈(中國) 有限公司	註 1、2	22.22	註 1、2	77.78	註 1、2	100.00
宏圓投資(股)公司	8,600,000	100.00	0	0.00	8,600,000	100.00
聯和科創(股)公司	6,550,000	100.00	0	0.00	6,550,000	100.00
雙都經貿(股)公司	450,000	30.00	0	0.00	450,000	30.00

註 1：無發行股份。

註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12 年 03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7.02	0	0	1,000,000	0	1,000,000	設立	無	75 年以前為有限公司組織。
69.12	0	0	9,000,000	0	9,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元	無	
75.08	10	2,500,000	25,000,000	2,500,000	25,000,000	現金增資 16,000,000 元	無	
76.09	10	4,500,000	45,000,000	4,500,000	45,0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00 元	無	
77.12	10	8,000,000	80,000,000	8,000,000	80,000,000	現金增資 35,000,000 元	無	
86.12	10	15,600,000	156,000,000	15,600,000	156,000,000	盈餘轉增資 25,131,966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50,869,034 元	無	
87.09	10	27,628,000	276,280,000	27,628,000	276,280,000	盈餘轉增資 20,280,000 元 現金增資 100,000,000 元	無	
88.08	10	30,900,000	309,000,000	30,900,000	309,000,000	盈餘轉增資 32,720,000 元	無	88.07.12 證期會(88)台財證(一) 第 63107 號函

112 年 03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10	10	37,080,000	370,800,000	37,080,000	370,800,000	盈餘轉增資 45,906,25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5,893,750 元	無	89.09.10 證期會(89)台財證(一) 第 77062 號函
91.07	10	39,800,000	398,000,000	39,800,000	398,000,000	盈餘轉增資 27,200,000 元	無	91.07.16 證期會(91)台財證(一) 第 0910139607 號函
94.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39,800,000	398,000,000	額定股本	無	94.07.26 台北市政府建商字 第 09411299920 號函
95.02	10	50,000,000	500,000,000	37,800,000	378,000,000	庫藏股註銷 20,000,000 元	無	95.02.03 台北市政府建商字 第 09571842010 號函
97.07	10	50,000,000	500,000,000	48,800,000	488,000,000	私募現金增資 110,000,000 元	無	97.07.16 台北市政府產業商字 第 09786425810 號函
109.11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48,800,000	488,000,000	額定股本	無	109.11.10 台北市政府產業商字 第 10955946500 號函
110.07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0,050,000	600,500,000	現金增資 112,500,000 元	無	110.03.10 金管會發字 第 1100332804 號函
110.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0,050,000	600,500,000	額定股本元	無	110.09.09 經濟部經授商字 第 11001160740 號函

112 年 03 月 31 日；單位：新臺幣元；股

年 月	發行價 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 者	其 他
110.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0,098,753	600,987,53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87,530 元	無	111.01.24 經濟部經授商字 第 11101009280 號函
111.03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0,125,838	601,258,38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70,850 元	無	111.05.30 經濟部經授商字 第 11101064040 號函
111.06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0,255,848	602,558,48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300,100 元	無	111.09.12 經濟部經授商字 第 11101175290 號函
111.09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1,707,622	617,076,22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4,517,740 元	無	111.11.18 經濟部經授商字 第 11101220480 號函
111.12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3,240,649	632,406,49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15,330,270 元	無	112.02.03 經濟部經授商字 第 11230008610 號函
112.03	10	150,000,000	1,500,000,000	66,610,092	666,100,920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3,694,430 元	無	

2.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發行 股份	合 計	
	上櫃	私 募	合 計			
記名式普通股	55,610,092	11,000,000	66,610,092	83,389,908	150,000,000	無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2年03月20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0	11	1,199	23	1,233
持有股數	0	0	10,427,996	35,393,563	20,788,533	66,610,092
持股比例(%)	0.00	0.00	15.66	53.14	31.2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2年03月20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541	41,535	0.06
1,000 至 5,000	379	789,954	1.19
5,001 至 10,000	74	582,915	0.88
10,001 至 15,000	25	316,953	0.48
15,001 至 20,000	32	581,814	0.87
20,001 至 30,000	25	605,264	0.91
30,001 至 40,000	28	988,047	1.48
40,001 至 50,000	14	626,246	0.94
50,001 至 100,000	38	2,762,415	4.15
100,001 至 200,000	30	4,564,379	6.85
200,001 至 400,000	14	3,591,344	5.39
400,001 至 600,000	8	4,030,882	6.05
600,001 至 800,000	1	650,000	0.98
800,001 至 1,000,000	6	5,563,500	8.35
1,000,001 以上	18	40,914,844	61.42
合計	1,233	66,610,092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 年 03 月 2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25,400	6.79
群益金鼎託管長雄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336,423	5.01
謝琬琳		3,076,000	4.62
劉榮煌		3,000,000	4.50
宏達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62,667	4.45
花旗託管大華繼顯（香港）－客戶帳戶專戶		2,860,000	4.29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馬銀證券（香港）		2,488,000	3.7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京華山一國際（香港）		2,484,000	3.73
群益金鼎託管六福證券（香港）有限公司投資		2,173,794	3.26
中國信託託管保富投資顧問（香港）有限公司		2,145,279	3.22

註：股權占比達 5%以上之股東，不足 10 名揭露至股權占比前 10 名。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高			28.50	50.80	48.70
	最低			16.15	22.80	39.00
	平均			19.54	29.77	43.97
每股淨值 (元)(註)	分配前			11.72	11.68	-
	分配後			11.72	11.68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55,308	60,880	-
	每股 盈餘	分配前		(1.21)	(0.48)	-
		分配後		(1.21)	(0.48)	-
每股股利 (元)	現金股利			0.00	0.0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00	0.00	-
		資本公積配股		0.00	0.00	-
	累積未付股利			0.00	0.00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NA	NA	-
	本利比			0.00	0.00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0	0.00	-

註 1：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112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所得純益，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依法提繳所得稅款；(2)彌補歷年虧損；(3)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4)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

本公司未來將配合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就上述盈餘分派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 1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 111 年度為稅後淨損，故不配發股利。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3%至 7%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做為董事及獨立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未發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故無差異數。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擬議配發員工股票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分配項目	董事會 分派金額	估列費用 年度估列金額	差異 金額	差異原因 及處理情形
員工股票酬勞	無配發	0	0	無
員工現金酬勞	無配發	0	0	
董、監酬勞	無配發	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日期		110 年 04 月 15 日
面額		新臺幣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行價格(佰元價)		新臺幣 100 元
總額		新臺幣 360,000,000 元整
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 0%
期限		3 年期 到期日：113 年 04 月 15 日
保證機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託人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處
承銷機構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不適用、採無實體發行
簽證會計師		不適用、採無實體發行
償還方法		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臺幣 238,900,000 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見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七條、十九條。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截至 112 年 03 月 31 日止共計轉換新臺幣 121,100,00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本公司「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 46~50 頁。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截至 03 月 31 日
	最高	151.00	246.00	256.00
轉換公司債 市價	最低	116.00	135.50	229.00
	平均	128.10	162.29	240.71
轉換價格		18.46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10 年 04 月 15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18.46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本公司普通股，並以發行新股方式履行轉換義務。		

(三)可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本公司於 109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國內第一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562,500 仟元，包含現金增資 202,500 仟元及公司債 360,000 仟元。

本次募資計畫用於購地興建廠辦，詳細費用支出、相關預期效益及資金回收年限等，請參閱公開說明書。

(二)執行情形：

本次計畫執行項目及資金運用係用於購買土地及興建廠房，於 112 年 03 月 31 日止已支付土地價款 262,324 仟元、建築師費用 5,681 仟元、土地仲介服務費 2,099 仟元、地質鑽探費 221 仟元、新廠興建工程顧問服務費 8,107 仟元及新廠興建工程款 59,967 仟元共計 338,399 仟元。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主要內容

(1)尼龍拉鍊、塑鋼拉鍊、金屬拉鍊之製造及銷售。

(2)各種拉鍊配件製造及銷售。

2.營業比重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主要產品營業額占總銷售額之比率：

項目	尼龍拉鍊	塑鋼拉鍊	金屬拉鍊	拉鍊配件	其他
比率(%)	50.41	20.90	6.34	6.02	16.33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產品為：尼龍拉鍊、塑鋼拉鍊、金屬拉鍊、拉頭、各種拉鍊配件及其他特殊拉鍊。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新款式拉頭、拉片、新式客製商標拉鍊

(2)機能性商品、新式速脫拉鍊

(3)OUTDOOR LIFE 相關周邊開發

(4)環保材質、RECYCLE 材質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拉鍊，雖是配件，卻扮演不可或缺的靈魂角色，舉凡衣服、褲子、箱包、鞋子到帳篷睡袋，全都與拉鍊有關，從民國 80 年起，台灣拉鍊業，在不利經營因素的衝擊下，產業規模急速萎縮，業者不是歇業便是外移，因此，外移蔚為風潮。發展至今，現階段許多台灣拉鍊商的經營模式，多是將生產基地放在中國大陸，亦有部份選擇印尼、越南、孟加拉、中南美洲等地；台灣則負責新產品研發及接單的業務；而拉鍊業有 60% 以上外銷，多由台灣接單，中國生產，外銷世界各地，遠至東歐、西歐、北美洲及中南美洲，近至東亞、東南亞等各地。

在各種的結合配件，拉鍊的市場占有率始終維持約 80%，截至目前為止，尚無任何一個配件可以取代拉鍊的地位，拉鍊產業每年仍維持穩定成長，觀察全球趨勢，除了少數極落後國家之外，幾乎都有拉鍊工業，越是先進國家，其拉鍊工業越穩固健全，姑且不論其產業規模大小，拉鍊仍是攸關民生的傳統產業。在政府朝電子與生物科技領域發展之際，像拉鍊這種精緻而又與民生息息相關的工業正是衡量國家基礎工業與國民生活品質的重要指標，拉鍊絕對是一個具有指標性的優勢工業。

過去數年間，國際經濟型態因區域經濟體陸續的誕生已有巨大變化。台灣拉鍊業基於生產及潛在市場因素，多數以大陸為海外生產據點，結合既有技術、資金和管理，強勢互補，造就優越的競爭利基。而面對東協國家如越南、印尼、泰國、柬埔寨及菲律賓等國

紡織品出口大幅成長，許多國家陸續與大陸及東協國家協商並簽署自由化貿易協定、區域貿易協定，此二區域經濟體的貿易簽定同時也將續為台灣拉鍊業增加許多商機與生存空間。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上游原料：

拉鍊上游需化纖、聚酯絲、塑膠粒、鋅(鋁)合金等做為主要原料，並需拉頭(片)或鍊齒之開模、拉頭(片)之電鍍及胚(鍊)帶之染色加工。

(2) 中游製造：

拉鍊業者依照市場需求或客戶訂單，開發拉鍊之功能及外觀，並依客戶指定之鍊齒及織布帶之規格、顏色及長度，將上述之原料依客戶需求製成拉鍊之主體，再經客戶指定(要求)之特殊加工，如防火及防水等客製工序，配以客戶指定(設定)之拉頭(片)之型式，開模鑄成拉頭(片)，最後加以組裝完成拉鍊成品。

(3) 下游銷售：

對象以成衣業、皮包(箱)業、鞋業、傢俱業、運動用品業、百貨零售業、量販店、貿易商、其他加工業等。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發展趨勢

拉鍊係成衣、皮包、旅行箱、鞋子及什項加工等之關鍵零組件，攸關民生的傳統產品，也是基礎工業；在台灣的產業發展為跳脫勞力密集，轉型為技術密集的精緻產業。

拉鍊產品的需求，隨著經濟的發展及國民所得的提高而與日俱增，在國內外生活水準的提高，工商發展的需求，拉鍊製品也朝產品多樣化、高級化、高附加價值的方向發展；本公司有鑑於此，乃不斷增購各項新式生產設備，並開發各種高附加價值的新產品，如工業用防火、防水產品、耐光及環保原料等高單價產品，以完整的生產規劃、落實生產製程及提升產品品質，來強化產品的競爭優勢，擴大經營利基。經營者以自身的專業，確保產品的質與量，以客戶的需求為優先考量，做到隨時服務，並對自身產品的生產承擔完全責任，以持續產品的研發，創造拉鍊新價值。

(2) 競爭情形

在台灣拉鍊業大舉外移中國生產後，多年來運用大陸低廉土地與勞工，降低生產成本，但同時也幫大陸拉鍊業生根，目前中國已是世界的"拉鍊王國"，但台灣在拉鍊生產的穩定性及外貿行銷能力方面，仍有其優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本公司研發費用金額：新臺幣 670 仟元

(2) 本公司設有研發部門，其成員包括生產及業務部門之主管及重要幹部，每月定期召開會議，除對新產品進行開發，並針對現有產品製程及工序進行改善。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橫向織紋布帶
- (2)聚酯單絲複絲布帶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1)業務部門追求產品組合優化及開發高附加價值與差異化產品，以利銷售及接單。
- (2)整合行銷產品線與異業產品的結合，強化優勢產品的銷售，並針對單價特殊產品的銷售，提升利潤並提高競爭門檻，同時強化公司產品特色。
- (3)新興市場的拓展，加強對東協開發並建立當地代理商，以在地化服務，尋求更多的貿易商機與客源，提升競爭力。
- (4)強化公司之採購機能，縮減往來供應商家數，集中供應商管理，深化與供應商的合作關係。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深耕品牌商，與其共同開發客製化的產品，拉開與競爭對手間的距離，形成在客戶中無可取代的地位。
- (2)強化公司之供應鏈管理機制，並進行外包供應商之品質、交期、資訊服務之整合，以確保對客戶服務之品質。
- (3)從產品研製、製造到銷售等整個營銷過程，培養具備靈敏反應、彈性且具自動化的營運體質，快速回應變化多端的消費市場，除符合環保的要求，發揮綠色營銷，重視環保的綠色理念為目標，使公司的發展與消費者和社會的利益相一致，邁向綠色企業，且強化公司在市場的競爭力。
- (4)依環境與需求變化適時進行公司內部企業診斷，期以最精實、最堅強的企業體質，創造最大的經營效益。
- (5)善用利基，以良好的客戶關係，將宏大 MAX 品牌持續優化為國際知名品牌，深化品牌價值，建立全球行銷品牌通路。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臺幣仟元

	111 年度		110 年度	
	小	計	小	計
外 銷		%		%
美 洲	95,659	11.99	92,984	9.87
亞 洲	222,306	27.86	276,060	29.32
其 他	66,580	8.35	60,512	6.43
內 銷	<u>413,204</u>	<u>51.80</u>	<u>511,966</u>	<u>54.38</u>
	<u>\$ 797,749</u>	<u>100.00</u>	<u>\$ 941,522</u>	<u>100.00</u>

註：內銷係指台灣母公司銷售台灣地區及大陸子公司銷售大陸地區之銷售淨額。

在銷售地區方面，本公司及子公司生產之拉鍊除售與當地製造商外，出口國家及地區主要以東協各國香港、柬埔寨、越南、印尼、孟加拉、中國大陸、日本等亞洲鄰近諸國以及歐、美等地為主。

2. 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市場佔有率

依經濟部統計處統計，本公司 109 年至 111 年母公司營收金額占國內拉鍊業當年度總銷售金額比例分別為 7%、7%及 6%。

隨著全球經濟之發展，在衣著服飾用品較有意願花費，進而增加其消費比例及最終消費值，依紡拓會統計資料，紡織業為台灣第三大貿易順差產業，近十年，紡織業一直是帶動台灣經濟發展，以及創造外匯收入的主要產業，連帶維持對拉鍊強勁之需求。

另一方面，中國大陸及東協國家經濟不斷成長，其人民對衣著服飾的消費能力提高，對於成衣品質的要求與流行性的重視都提升，而我國生產與染整技術發展成熟，品質相對此二區域當地產品為佳，對其內銷市場拓展具有較大之成長空間。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拉鍊市場未來之供需，與上述所提到的成衣業、皮包、旅行箱、運動用品及救生設備等產業相關，其中尤與成衣業最高，廠商除機動將生產基地移到生產條件適合的地區繼續生產外，也與美、歐各大品牌商已建構深化供應夥伴關係。以成衣業為例，根據經濟部統計處資料，成衣業 109 年至 111 年出口金額總計分別為 59.07 億、76.41 億及 80.27 億，分別為成長 29.36%及 5.02%，雖全球經濟景氣在 111 年下半年快速反轉，僅較前一年度小幅成長，但產業需求仍穩定成長。

3. 競爭利基

(1) 高品質的品牌形象

品質為企業經營及產品之命脈，本公司對品質之要求嚴格，除已將全面品質管理 TQM 導入生產，於民國 77 至 82 年在台灣連續榮獲全國金字招牌，84 年獲全國傑出品牌獎，更於 88 年通過 ISO9002 國際品質認證，民國 94 年取得 Oeko-Tex 的認證，95 年取得 Intertek Eco-Certification Products Class 1 歐盟環保認證及 Oeko-Textil 的認證。

民國 97 年，宏大中國取得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首批拉鍊產業-產品質量國家免檢-認證。98 年取得 ISO9001 與 ISO14001 的核可認證，並獲得最高等級的綠色企業、勞動關係和諧企業與江蘇省名牌產品等三項殊榮。99 年再度被評比為環保最高等級的綠色企業，連續兩年獲得此殊榮品質。101 年延獲綠色企業的認證與國際品保認證的核可；Oeko-Tex 環保認證，品質部分 ISO9001 及 ISO14001 再次獲取核可，深獲多家國際大型品牌肯定好評。

持續品牌認證，一直是本公司穩定成長的重要因素之一，並深受多家國際大型品牌肯定，如：Wal-Mart、Target、JCPenney、MACYS、Kohl's、BONTON、VF、Samsonite、M&S、TESCO、Arcadia 等與各大汽車品牌共超過 50 家。未來將持續積極爭取國際知名品牌的核可認證，以創造整體最大效益。

(2)生產技術層次高、自動化程度大

(A)本公司除了有悠久的拉鍊生產經驗外，更積極研究更新生產技術，並取得多項產品專利，以國內技術領導者自居。

(B)尼龍拉鍊方面，以熱融膠方式、聚酯/卡止線或塑膠射出成型來取代傳統的鋁線上、下止模式，滿足童裝嚴格的要求，更能滿足現今市場對於兒童照護的市場需求，並減少鋁線加工所需要的電鍍或烤漆，更符合現今環保的概念，於 109 年起，針對相關製程逐步汰換為全自動生產，為配合此類型訂單日益增長的趨勢，至 111 年底，已架構 3 條開口拉鍊，6 條閉口拉鍊自動線。

(C)塑鋼拉鍊配合新模具的開發，以及自動穿頭設備，自 109 年起，陸續建構自動閉口生產線，減少外包代工穿頭的成本，也縮減生產程序，除 110 架構之#3/#5 自動穿頭線，111 年更建構#10 自動穿頭線，大幅提升效率，並於 111 年起，統一變更開口模型，優化插拔順暢度，增加產品之競爭力。

(3)重視研發並取得多項專利權，確保技術之領先

本公司之研發成果大致可分為下列四個方向：

(A)拉片樣式及材質的創新

目前已超過 3,000 套自行開發拉片及拉頭等模具，委外保管皆有簽具保管契約。

(B)拉鍊產品結構的改良

如布帶印花及寬度的變化，加工方法變化、防水拉鍊等特殊拉鍊之精進。

(C)拉鍊機台的改良

如自動化加工機台及塗裝設備等，研發成果已在兩岸取得專利。

(D)環保材料的應用

主要方向為環保回收材料應用及整件相同 PET 材質回收兩種方向執行，並於 109 年起，通過 GRS 認證，以提供環境保護之相關產品。

(E)專業化與客製化的設計，可針對客戶多樣之顏色變化，客製符合需求的產品。

(4)對交期之掌握較同業高

本公司以自行生產為主，對產品品質及交期的掌握較其他廠商高。生產規模較同業大，對配合之加工廠商及周邊零組件供應商有較大的主導能力，交期較不容易為外部廠商所影響。

(5)以顧客滿意度為導向

本公司堅持以客戶需求為導向，能應客戶要求之新式樣開模，並提供最佳售後服務，台灣總公司於 88 年取得 ISO 9002 之認證，而宏大(中國)在 98 年取得 ISO9001 與 ISO14001 的認證，符合產品綠化要求在 109 年開始取得 GRS 認證。

4.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聚焦核心技術及厚實產品競爭力，建立產品差異化，掌握產品趨勢，並深耕現有市場以擴大產品深度與廣度，同時提高產品附加價值，以提升產品差異化增加市場佔有率。

(B)已取得近 60 個國際大型品牌的認證，除持續積極爭取國際知名品牌的認證外，對已取得認證之國際品牌積極溝通、建構深化供應夥伴關係，以提升訂單的質與量，締造整體最大效益。

- (C)成衣及箱包多以大批生產為主，本公司與國內外成衣、箱包大廠皆有長期之合作關係，掌握成衣、箱包大廠之訂單，有利於本公司業務之發展。
- (D)本公司產品種類多、樣式齊備，能迅速配合下游客戶如成衣、箱包業者潮流之轉變，並持續加強對其他產業別的開發，如工業用防火、防水產品及耳機鏈等高單價產品等，分散客戶群結構。
- (E)本公司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有長久良好之合作關係，供料穩定、品質無虞，除集中及大量採購享有價格上之優惠及易於追蹤品質；更培養出良好合作默契，使得原物料之供應較能配合本公司之生產狀況。
- (F)深耕全球網路，於各地的銷售平台增加曝光度，對全球各大貿易論壇、貿易網站增加能見度，並強化在各貿易網站及銷售平台的開發，以增加訂單。同時提升官網優化，增加更多搜尋流量及網路來客詢問度，提升宏大的品牌效益並開發更多潛在客戶。
- (G)建立暢通之全球行銷通路，用快速的標準作業流程，拉開與競爭對手間的距離，建立在客戶中無可取代的地位。

(2)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台灣及中國勞工工資逐年上升，產品成本提高，競爭力受影響。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 a.合法引進外勞，並加強其管理，補足人力之不足。
- b.持續提高自動化水準，改善製程，以精簡人事，提高生產效率。
- c.強化員工教育訓練並有效利用約聘人員，以提高人力素質為目標。

- (B)本公司乃同業中規模較大之專業廠商，機器設備及存貨水準亦較高，對購買機器設備及備料須儲備較多之資金。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 a.定期檢討原物料庫存狀況。
- b.確實執行安全存量辦法。
- c.以訂單生產為主、計劃生產為輔。

- (C)因品質精良，包裝成本較高，不易進入中低價位市場。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將成本較高之製程尋求改善，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

- (D)身為國內領導廠，本公司需較同業投入較多之研發成本。

本公司之因應對策：

多方提昇研發技術，並由領先同業所得之商機中，取得具優勢之商品利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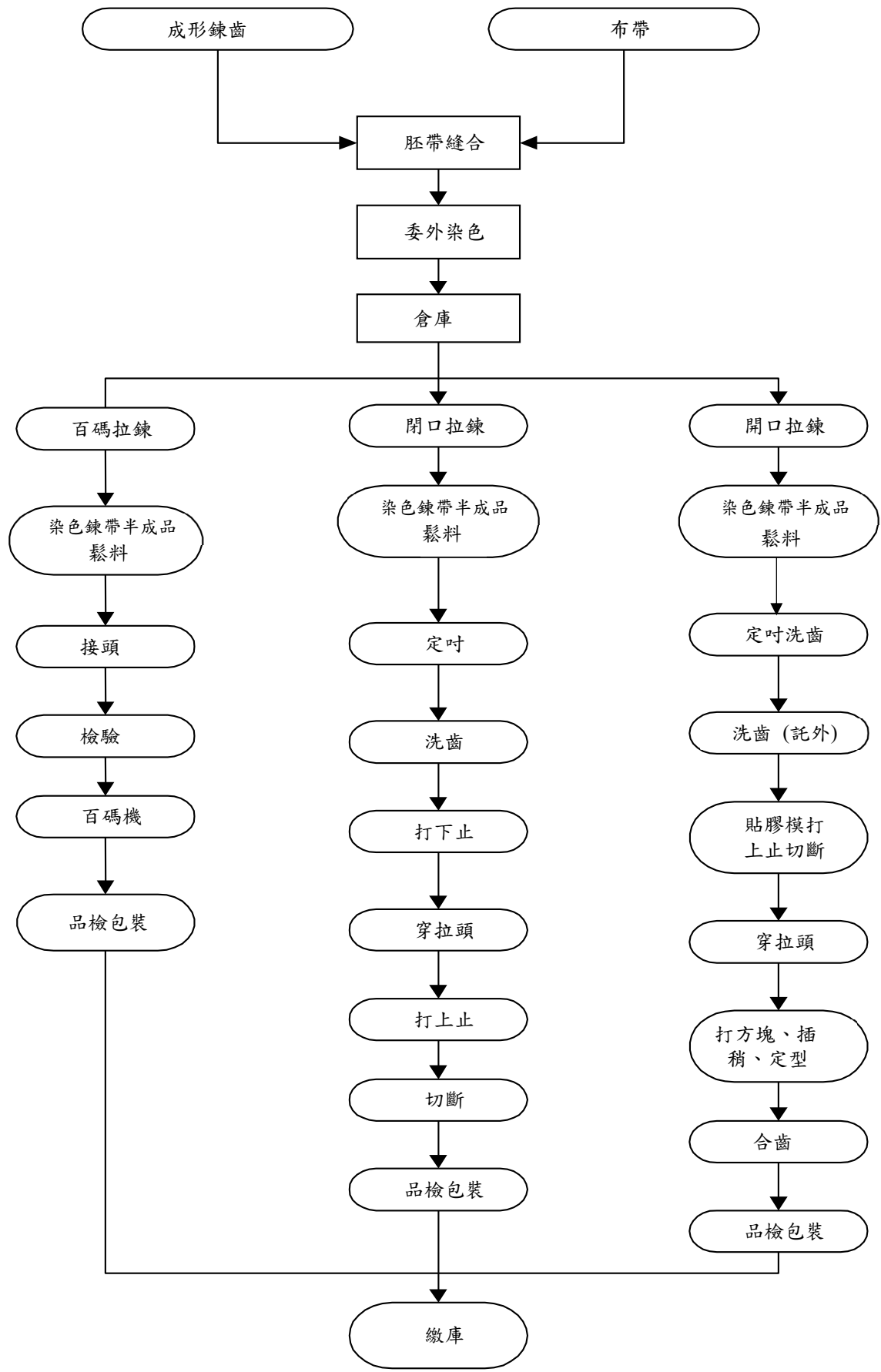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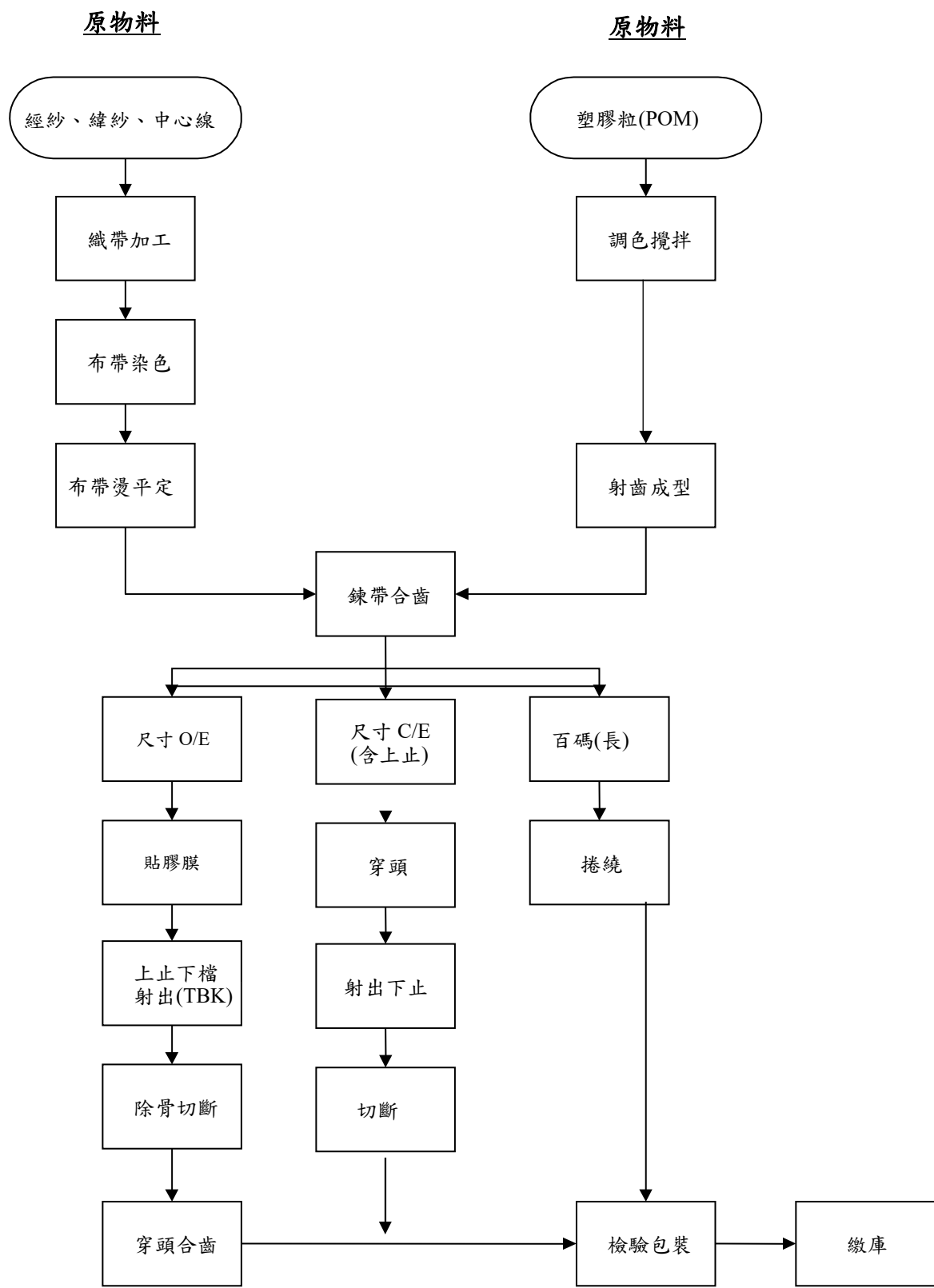
- (1)尼龍拉鍊：使用於旅行箱、女用軟包、成衣及什項加工等。
- (2)塑鋼拉鍊：使用於紡織成衣、運動手提袋、運動服等。
- (3)金屬拉鍊：使用於牛仔衣褲、真皮製品。
- (4)特殊拉鍊：使用於設計品牌與客製化服務。
- (5)拉頭：與各材質拉鍊匹配。

2.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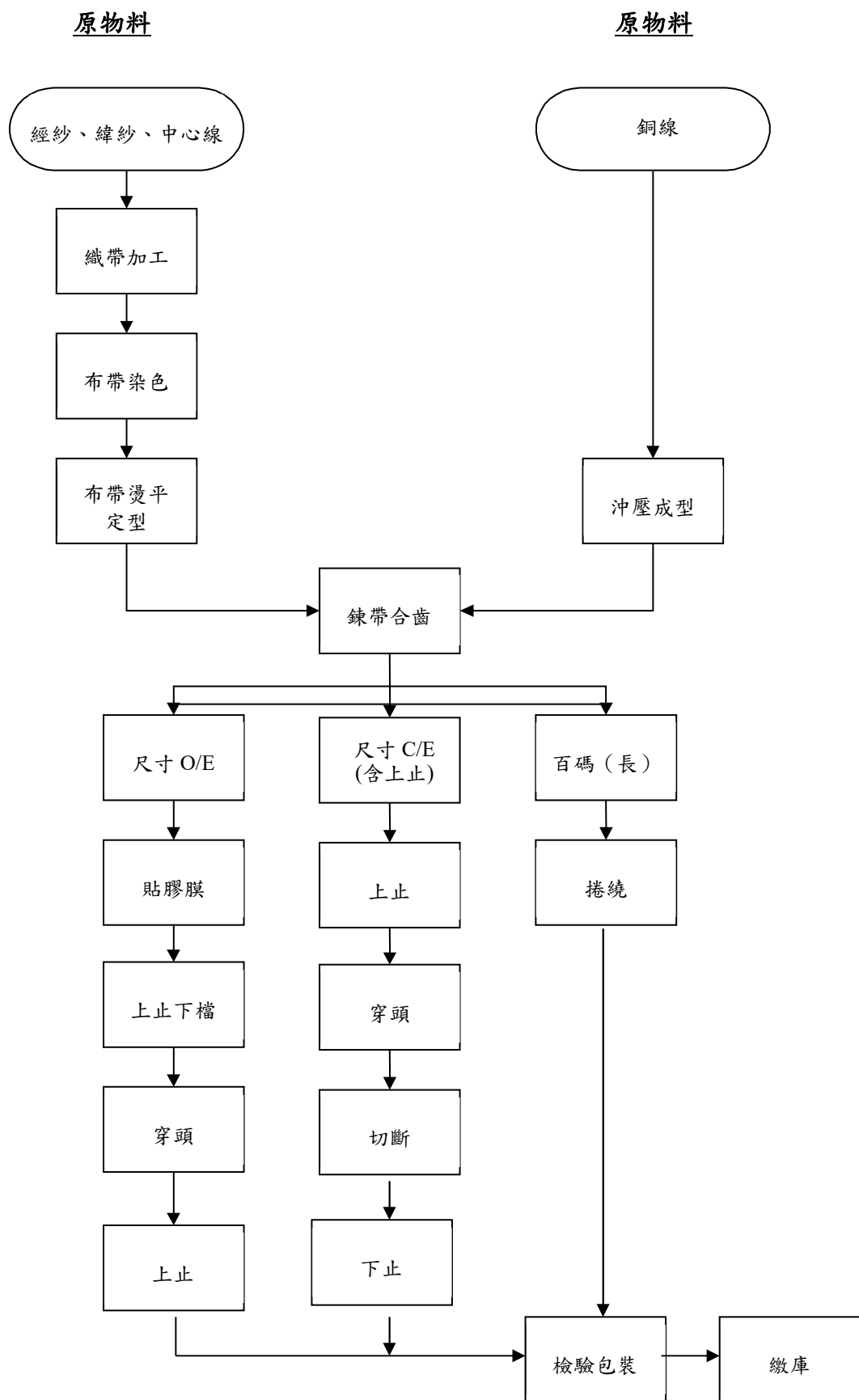
(1)尼龍製造流程



(2)塑鋼製造流程



(3)金屬製造流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名稱	主要來源	供應狀況
拉 頭	彛聯(股)公司	穩定良好
	江蘇龍一拉鏈科技有限公司	
塑膠粒	協祐(股)公司	穩定良好
經／緯紗	億進實業(股)公司	穩定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無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其他	369,724	100.00	無	其他	445,550	100.00	無
	進貨淨額	369,724	100.00		進貨淨額	445,550	100.00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年 度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其他	798,960	100.00	無	其他	942,733	100.00	無
	銷貨淨額	798,960	100.00		銷貨淨額	942,733	100.00	

註：其他項目含租賃收入。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碼(拉鍊)；打(拉頭)；新臺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尼龍拉鍊		47,244,800	39,969,000	345,271	61,244,800	59,956,700	442,711
塑鋼拉鍊		34,324,500	9,109,400	148,128	34,824,500	11,674,700	171,498
金屬拉鍊		24,265,600	1,562,700	57,807	25,215,600	3,394,800	89,338
拉頭		5,520,000	2,320,900	34,867	6,520,000	4,558,900	61,185
其他		-	22,468,600	85,057	-	38,568,600	81,119
合計			75,430,600	671,130		118,153,700	845,851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碼(拉鍊)；打(拉頭)；新臺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尼龍拉鍊		20,762,500	199,775	19,992,500	202,392	29,191,600	252,963	29,070,100	253,909
塑鋼拉鍊		4,307,600	73,388	4,887,700	93,328	5,713,700	87,863	5,708,600	91,537
金屬拉鍊		1,004,700	31,221	616,800	19,395	2,185,100	53,961	1,151,600	22,887
拉頭		1,022,500	18,253	1,382,700	29,766	2,417,100	41,563	2,117,300	38,502
其他	註		88,550	註	42,892	註	65,078	註	34,470
合計			411,187		387,773		501,428		441,305

註：其他項目含租賃收入及各類商品，因計量單位不同故不列示。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度		110 年底	111 年底	112 年度截至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位)	直接人工	264	229	226
	間接人工	83	67	64
	管 理 部	46	54	51
	業 務 部	45	43	45
	合 計	438	393	386
平均服務年資(年)		11.76	11.83	12.22
平均年齡(年)		42.24	42.31	44.92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 士	0.23	0.25	0.26
	碩 士	1.37	1.78	1.81
	大 專	27.85	29.26	28.76
	高 中	31.28	25.95	26.17
	高中以下	39.27	42.76	43.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

項目	內容
處份日期	111 年 09 月 02 日
處份字號	府環稽字第 1110242498 號
違反法規條文	水汙染防治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
違反法規內容	桃園市政府環保局於 111 年 04 月 25 日派員於廢水放流口採樣檢測結果為生化需氧量 273mg/l 及化學需氧量 419mg/L，皆未符合放流水標準(生化需氧量 30mg/L 及化學需氧量 100mg/L)
處分內容	1.裁處罰鍰新臺幣 1,242,000 元 2.環境講習 2 小時整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無。

(三)目前及未來因應措施：調整製程降低 COD、BOD 含量。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於民國 67 年成立，為使員工能安心就業，生活無後顧之憂，已依勞基法訂定工作規則，且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退休準備金的提撥及運用之監督，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金規劃及各項福利事項(尾牙聚餐、員工旅遊、婚喪禮金、及其他喜慶禮品、生日禮品、年節禮品)。

2.進修及訓練

基於企業永續經營理念、為培育公司經營發展所需之人才，本公司訂有「員工教育訓練辦法」，針對現職員工進行各項訓練發展活動，以強化員工之專長與技能，並達成組織共同目標。公司所提供之年度訓練規畫，內部訓練教育包含有新進人員訓練、專業性訓練及管理系統專業訓練，讓員工皆能具備執行各項工作業務之能力。另外，為持續提升員工的專業能力，更派員參加與業務相關之外部訓練，讓知識與經驗得以傳承，並及時吸收最新訊息，外部訓練課程由各部門提出需求辦理。

本公司 111 年度教育訓練費用支出計 50 仟元，訓練總時數為 668 小時。

主要訓練類別及執行狀況如下：

課 程 類 別	總 人 次	總 時 數
新進人員訓練	29	87
專業職能訓練	22	71
品質管理訓練	176	176
環安衛生訓練	126	334
合計	353	668

3.退休制度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 94 年 07 月 01 日起施行，06 月 30 日以前受聘雇之員工且於 07 月 01 日在職者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94 年 07 月 01 日以後新進之員工只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基數)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5.85%提撥員工退休基金，自 104 年度起改按 15%提撥員工退休金，109 年度已足額提撥，故自 110 年 2 月起改按 2%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

大陸地區子公司係參加由中國當地政府機構管理及統籌之社會保險計畫，該計畫係屬確定提撥制，支付予政府管理社會保險計畫之養老保險費。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每個部門主管與部屬之間，均透過定期之業務會議、教育訓練，有效溝通，故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之情事。本公司訂有安全衛生職業災害防止計劃，並編列預算經費，由主辦部門負責按進度執行。其計畫內容含有，勞工安全衛生教育及宣導活動、各項機械設備自動檢查、消防演習等。作業環境中之機械設備購置，先行考量設備本質的安全性，配置設計人性化考量，充足的設備安全防護設施與個人防護設備的提供，以先期預防保護人員的安全。工作環境中之噪音，輔以個人防護設備及作業的標準化，以確實保障員工安全。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此情形。

(三)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無

(四)目前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為規避資安風險，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資訊的可用性、完整性以及機密性，並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的威脅，資訊安全風險及管理方式措施如下：

- 1.防火牆設定，制定資訊安全規定、資料安全等級、資源存取控管策略及網路安全措施，以防禦不當入侵與攻擊。
- 2.防火牆系統軟體，依各系統發佈之版本作更新，以因應各種網路攻擊。
- 3.同仁由遠端登入公司內網存取 ERP 系統，必須申請 VPN 帳號，透過 VPN 的安全方式始能登入使用。
- 4.電子郵件伺服器配置有郵件防毒、與垃圾郵件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的電腦。
- 5.新進同仁或同仁對各應用系統的使用申請，需透過公司內部規定的系統權限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人員建立系統帳號，依所申請的功能權限做授權方得存取。
- 6.人員離職或調任其他單位時，必須會辦資訊人員，進行各系統帳號的刪除作業。
- 7.帳號的密碼設置，規定適當的強度、字數，並且必須文數字、特殊符號混雜，才能通過。

- 8.系統備份，採取日備份機制，除存放在主要的作業場所外，應將資料作異地備份，以確保絕對的安全。
- 9.災害復原演練系統每年實施一次演練，選定還原日期基準點後，由備份媒體回存於系統主機，確保備份媒體的正確性與有效性。
- 10.資安宣導與教育訓練，定期宣導要求同仁定期更換系統密碼，以維帳號安全；講座宣導每年不定期對內部同仁實施資訊安全相關的教育訓練課程。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原料進貨	彛聯股份有限公司	112/01/01 起至 112/12/31	拉頭	無
染色加工	順凱工業(股)公司	112/01/01 起至 112/12/31	染色	無
染色加工	皇富企業(股)公司	112/01/01 起至 112/12/31	染色	無
拉鍊代工	萬國企業社	112/01/01 起至 112/12/31	代工	無
原料進貨	億進實業(股)公司	112/01/01 起至 112/12/31	經緯紗	無
拉頭電鍍	銓昱金屬工業有限公司	112/01/01 起至 112/12/31	拉頭電鍍	無
拉頭電鍍	慶達企業有限公司	112/01/01 起至 112/12/31	拉頭電鍍	無
租賃契約	萬達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 興發資產管理顧問(股)公司	107/12/14 起至 112/12/13	龍潭租約	無
授信契約	板信商業銀行員山分行	110/04/13 起至 113/05/13	公司債擔保	無
授信契約	板信商業銀行員山分行	111/05/06 起至 114/05/05	建築融資	無
工程合約	騰逸開發(股)公司	110/10/26 至取得使用執照	楊梅廠房 興建顧問	無
工程合約	朱午潮建築師事務所	111/12/23 至取得使用執照	楊梅廠房變更 設計及監造	無
工程合約	吉宗營造(股)公司	112/01/11 至保固期滿	楊梅廠房 興建工程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

(1)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801,473	647,759	587,145	742,538	704,7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3,835	231,583	200,915	440,243	422,187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89,881	339,159	342,084	408,625	384,345
資產總額		1,265,189	1,218,501	1,130,144	1,591,406	1,511,26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35,359	452,186	424,449	423,979	683,574
	分配後	564,639	452,186	424,449	423,979	註
非流動負債		39,532	154,244	136,492	462,947	89,2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4,891	606,430	560,941	886,926	772,854
	分配後	604,171	606,430	560,941	886,926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90,298	612,071	569,203	704,480	738,407
股本		488,000	488,000	488,000	600,988	632,406
資本公積		3,778	3,778	3,778	103,382	128,76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3,696	177,121	124,607	54,904	27,800
	分配後	234,416	177,121	124,607	54,904	註
其他權益		(65,176)	(56,828)	(47,182)	(54,794)	(50,56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90,298	612,071	569,203	704,480	738,407
	分配後	661,018	612,071	569,203	704,480	註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676,190	602,422	421,163	557,691	468,7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9,942	94,348	84,952	347,506	349,496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227,047	334,335	402,358	469,053	499,734
資產總額		1,003,179	1,031,105	908,473	1,374,250	1,318,0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3,175	264,790	908,473	207,601	491,194
	分配後	302,455	264,790	202,778	207,601	註
非流動負債		39,706	154,244	136,492	462,169	88,41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2,881	419,034	339,270	669,770	579,610
	分配後	342,161	419,034	339,270	669,770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690,298	612,071	569,203	704,480	738,407
股本		488,000	488,000	488,000	600,988	632,406
資本公積		3,778	3,778	3,778	103,382	128,769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63,696	177,121	124,607	54,904	27,800
	分配後	234,416	177,121	124,607	54,904	註
其他權益		(65,176)	(56,828)	(47,182)	(54,794)	(50,56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690,298	612,071	569,203	704,480	738,407
	分配後	661,018	612,071	569,203	704,480	註

註：上稱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2.簡明綜合損益表

(1)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940,501	896,206	799,826	942,733	798,960
營業毛利	79,789	78,678	75,350	98,822	131,663
營業損益	(64,108)	(39,663)	(48,330)	(44,942)	(30,00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0,977	(13,547)	(12,710)	(23,393)	(579)
稅前淨利	286,869	(53,210)	(61,040)	(68,335)	(30,58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84,218	(51,668)	(48,695)	(66,897)	(29,02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84,218	(51,668)	(48,695)	(66,897)	(29,0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272)	2,721	5,827	(10,418)	6,1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6,946	(48,947)	(42,868)	(77,315)	(22,87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4,218	(51,668)	(48,695)	(66,897)	(29,02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6,946	(48,947)	(42,868)	(77,315)	(22,8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5.82	(1.06)	(1.00)	(1.21)	(0.48)

(2)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500,954	516,731	497,912	585,175	474,059
營業毛利	34,374	45,125	45,386	25,950	58,206
營業損益	(48,140)	(16,688)	(23,723)	(59,305)	(24,39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34,976	(36,555)	(37,349)	(9,840)	(5,633)
稅前淨利	286,836	(53,243)	(61,072)	(69,145)	(30,03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84,218	(51,668)	(48,695)	(66,897)	(29,02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84,218	(51,668)	(48,695)	(66,897)	(29,0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272)	2,721	5,827	(10,418)	6,14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6,946	(48,947)	(42,868)	(77,315)	(22,878)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4,218	(51,668)	(48,695)	(66,897)	(29,02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76,946	(48,947)	(42,868)	(77,315)	(22,8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	5.82	(1.06)	(1.00)	(1.21)	(0.48)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姓名	事務所名稱	查核報告意見
111	莊文源、陳致源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10	楊靜婷、莊文源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9	劉水恩、莊文源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8	劉水恩、楊清鎮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107	劉水恩、龔則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1.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44	49.77	49.63	55.73	51.1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6.52	330.90	351.24	265.18	196.0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49.71	143.25	138.33	175.14	103.09
	速動比率	99.93	87.29	84.66	139.61	83.16
	利息保障倍數	1,288.01	(283.99)	(417.64)	(299.85)	(61.9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50	4.89	4.80	5.28	4.76
	平均收現日數	81.00	75.00	76.00	69.00	76.00
	存貨週轉率(次)	3.69	3.41	3.26	4.83	4.9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6	6.70	6.57	7.18	6.33
	平均銷貨日數	99.00	107.00	112.00	76.00	7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43	3.87	3.98	2.14	1.8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4	0.74	0.71	0.59	0.5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1.02	(3.27)	(3.34)	(3.91)	(0.90)
	權益報酬率(%)	51.51	(7.93)	(8.24)	(10.50)	(4.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8.78	(10.90)	(12.51)	(11.37)	(4.84)
	純益率(%)	30.22	(5.77)	(6.09)	(7.10)	(3.63)
	每股盈餘(元)	5.82	(1.06)	(1.00)	(1.21)	(0.4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2.42	6.62	8.36	12.9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7.76	60.20	97.02	23.77	45.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88	2.26	2.28	6.5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註	註	註	註
	財務槓桿度	註	註	註	註	註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其原因說明如下：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主係公司債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係稅前淨損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3.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主係稅後淨損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期虧損減少，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註：本公司因該年度之營業利益為負數，故不適用該項財務比率。

2.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19	40.64	37.35	48.74	43.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30.43	812.22	830.70	335.72	236.5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47.53	227.51	207.70	268.64	95.44
	速動比率	193.32	167.72	128.51	224.50	79.13
	利息保障倍數	2,425.76	(698.01)	(931.97)	(556.27)	(157.9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1	5.05	5.18	6.38	6.65
	平均收現日數	74.00	72.00	70.00	57.00	55.00
	存貨週轉率(次)	3.66	3.42	3.12	4.82	5.2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99	8.29	7.84	7.98	6.48
	平均銷貨日數	100.00	107.00	117.00	76.00	7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01	5.48	5.86	1.68	1.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0	0.50	0.55	0.43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5.39	(4.55)	(4.53)	(5.12)	(1.46)
	權益報酬率(%)	51.51	(7.93)	(8.24)	(10.50)	(4.0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8.78	(10.91)	(12.51)	(11.51)	(4.75)
	純益率(%)	56.74	(10.00)	(9.78)	(11.43)	(6.12)
	每股盈餘(元)	5.82	(1.06)	(1.00)	(1.21)	(0.4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0.00	4.18	10.72	12.7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00	18.40	11.41	9.69	23.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0.00	1.03	2.35	6.3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	註	註	註	註
	財務槓桿度	註	註	註	註	註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其原因說明如下：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下降：主係公司債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上升：主係稅前淨損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3.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上升：主係稅後淨損較上年度減少所致。						
4.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期虧損減少，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註：本公司因該年度之營業利益為負數，故不適用該項財務比率。

(二)財務分析說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簽證會計師與本審計委員會已就下列事項進行討論：

1. 簽證會計師所於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審計委員會提供會計師所屬之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事項。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審計委員會已就關鍵查核事項進行討論，決定於查核報告中揭露該關鍵查核事項。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會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天行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0 3 月 2 3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詳第 92 頁至第 16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詳第 162 頁至第 22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 異		變動 分析
			金 額	%	
流動資產	704,729	742,538	(37,809)	(5.09)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	422,187	440,243	(18,056)	(4.10)	
無形資產	0	0	0	0	
其他資產	384,345	408,625	(24,280)	(5.94)	
資產總額	1,511,261	1,591,406	(80,145)	(5.04)	
流動負債	683,574	423,979	259,595	61.23	1
其他負債	89,280	462,947	(373,667)	(80.71)	1
負債總額	772,854	886,926	(114,072)	(12.86)	
股 本	632,406	600,988	31,418	5.23	
資本公積	128,769	103,382	25,387	24.56	2
保留盈餘	27,800	54,904	(27,104)	(49.36)	3
其他權益	(50,568)	(54,794)	4,226	(7.71)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計	738,407	704,480	33,927	4.82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率達 20%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說明：

- 1.流動負債及其他負債：主係應付公司債一年內到期轉列流動負債所致。
- 2.資本公積：主係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所致。
- 3.保留盈餘：主係認列 111 年度發生之虧損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變動 分析
營業收入淨額	798,960	942,733	(143,773)	(15.25)	
營業成本	667,297	843,911	(176,614)	(20.93)	1
營業毛利	131,663	98,822	32,841	33.23	1
營業費用	161,666	143,764	17,902	12.45	
營業利益	(30,003)	(44,942)	14,939	(33.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9)	(23,393)	22,814	(97.52)	2
稅前淨利	(30,582)	(68,335)	37,753	(55.25)	
所得稅利益(費用)	1,556	1,438	118	8.21	
本期淨利	(29,026)	(66,897)	37,871	(56.61)	
其他綜合損益	6,148	(10,418)	16,566	159.01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878)	(77,315)	54,437	70.41	1

重大變動項目(變動比率達 20%且變動金額達 10,000 仟元)說明：

- 1.營業成本減少及營業毛利增加：主係因原物料價格上漲，產品提高平均單價，而成本係因人力調整致成本下降所致，故整體毛利增加。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係兌換利益增加所致。
- 3.其他綜合損益增加：主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參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往年度銷售情形及對 112 年景氣與供需狀況之預測，並考量現有機台產能、預計增購及改良機台之效能，在新的年度裡，持續深化國際品牌認證的既定策略，搭配全球網路行銷，擴大新興市場與新產業別的開發。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淨現金流量增(減)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8,466	35,445	53,0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084)	(328,824)	323,74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520)	496,293	(498,813)
合計	80,862	202,914	(122,052)
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 53,021 仟元，主係本期虧損減少所致。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減少 323,740 仟元，主係 110 年度購地建廠所致。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 498,813 仟元，主係 110 年度發行公司債及現金增資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2.94	8.36	54.7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5.69	23.77	92.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6.55	2.28	187.28

增減比率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主係本期虧損減少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A)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B)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405,135	40,653	(98,302)	347,486	無	無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未來一年營業現金流量預期符合現金需求，足以因應正常營運所需，流動性應尚無虞。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及未來五年擬投資之資本支出性質：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計 資金來源	所需 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興建 楊梅廠房	1.現金增資 2.可轉換公司債 3.借款	667,794	270,260	8,840	290,122	98,572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由現址龍潭廠遷至楊梅廠後，預估平均每年可減少 22,424 仟元之租金及節省 4,036 仟元製程中之搬運成本，共計 26,460 仟元，並可提高生產效率，使現有設備之產能增加約 10%，以因應未來業務成長所需。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說明	投資金額	政 策	111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LTD.(SAMOA)	307,336	財、稅務規劃	(7,240)	主係認列轉 投資公司之 投資損失所 致。	提升子公司 獲利能力。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B.V.I.)	280,355	財、稅務規劃	(7,417)	主係認列轉 投資公司之 投資損失所 致。	提升子公司 獲利能力。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SAMOA)	26,981	財、稅務規劃	177	主係擲節支 出所致。	維持最低營 運規模，減少 人力管銷支 出。
宏大拉鏈(中國) 有限公司	372,335	成本效益及 分散生產基 地	(5,608)	受中美貿易 紛爭及當地 同業削價競 爭所致。	提升生產效 率，切入利基 市場。
聯和科創股份 有限公司	65,500	多角化經營	(24)	開辦費。	不適用。

項目/說明	投資金額	政 策	111 年度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 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000	多角化經營	(2,163)	主係認列投資損失所致。	維持最低營運規模，減少人力管銷支出。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多角化經營	(1,931)	主係日常庶務性支出所致。	城家已於111年9月清算完成。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	9,000	開發俄羅斯地區業務	(1,209)	主係疫情及戰爭影響。	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利息收入減利息費用淨額分別為 16,113 仟元及 15,317 仟元約占營收淨額 1.71%及 1.92%，主要係因營運資金需求向銀行舉債借款及公司債折價與租賃負債所生之利息。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加強業務拓展及成本控管，以提升獲利增加自有資金，並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隨時注意利率變化之趨勢，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取得較佳利率水準。

2.匯率變動：

本公司應收帳款超過半數為美元，應付帳款主要為新臺幣，故美元匯率波動對本公司獲利造成影響。

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外銷比重甚高，大部份採美元計價，業務部門報價時已考慮匯率波動對銷售價格之影響性，衡酌匯率變動伺機調整產品價格，以確保公司產品的利潤，並隨時留意匯率走勢，掌握市場資訊，儘可能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

本公司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互動關係，隨時注意市場原物料價格波動之變化，適時調整採購及銷售策略，本公司謹慎面對未來通貨膨脹等經濟局勢之變化，降低對營運結果產生不良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金融操作。僅對子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等事項，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 2.本公司為子公司所作之資金貸與，係為其營運週轉所需；相關作業已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
- 3.本公司為子公司因應其業務需要對銀行借款進行背書保證。目前背書保證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餘額美元 1,000 仟元，對公司無重大影響。未來本公司背書保證之政策，仍將依循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為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請詳營運概況。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公司法等修訂，本公司均遵照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目前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穩定發展、永續經營的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管控，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現階段拉頭等主要原物料，主要由中國供應，再受到 111 年俄烏戰爭持續影響，原物料飆升以及 COVID-19 所造成全球航運及經濟影響，公司研擬維持以安全庫存方式，針對拉頭及原物料逢低大量備料，減少航運次數，來降低航運及原物料飆漲的成本，並由獨立物管單位，執行原物料管理等相關作業，以降低原物料成本的波動。

2.銷貨方面：

本公司外銷出口國家，主要以香港、柬埔寨、越南、印尼、孟加拉、中國大陸、日本等亞洲鄰近諸國以及歐美等地為主，區域分散故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形。

(十三)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及因應措施：

- 1.本公司已制定「資訊管理辦法」，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建置防火牆、電子檔案加密系統及電子個資存放平台，以管制及稽核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 2.本公司於 110 年 0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增訂「資訊安全委員會設置辦法」，同年 08 月 05 日委任專才人員設資訊安全委員會，以下列事項為主要目的：
 - (1)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管控機制。
 - (2)督導資訊安全政策之實施。
 - (3)矯正與預防資訊安全措施。
 - (4)資訊安全事件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
 - (5)規劃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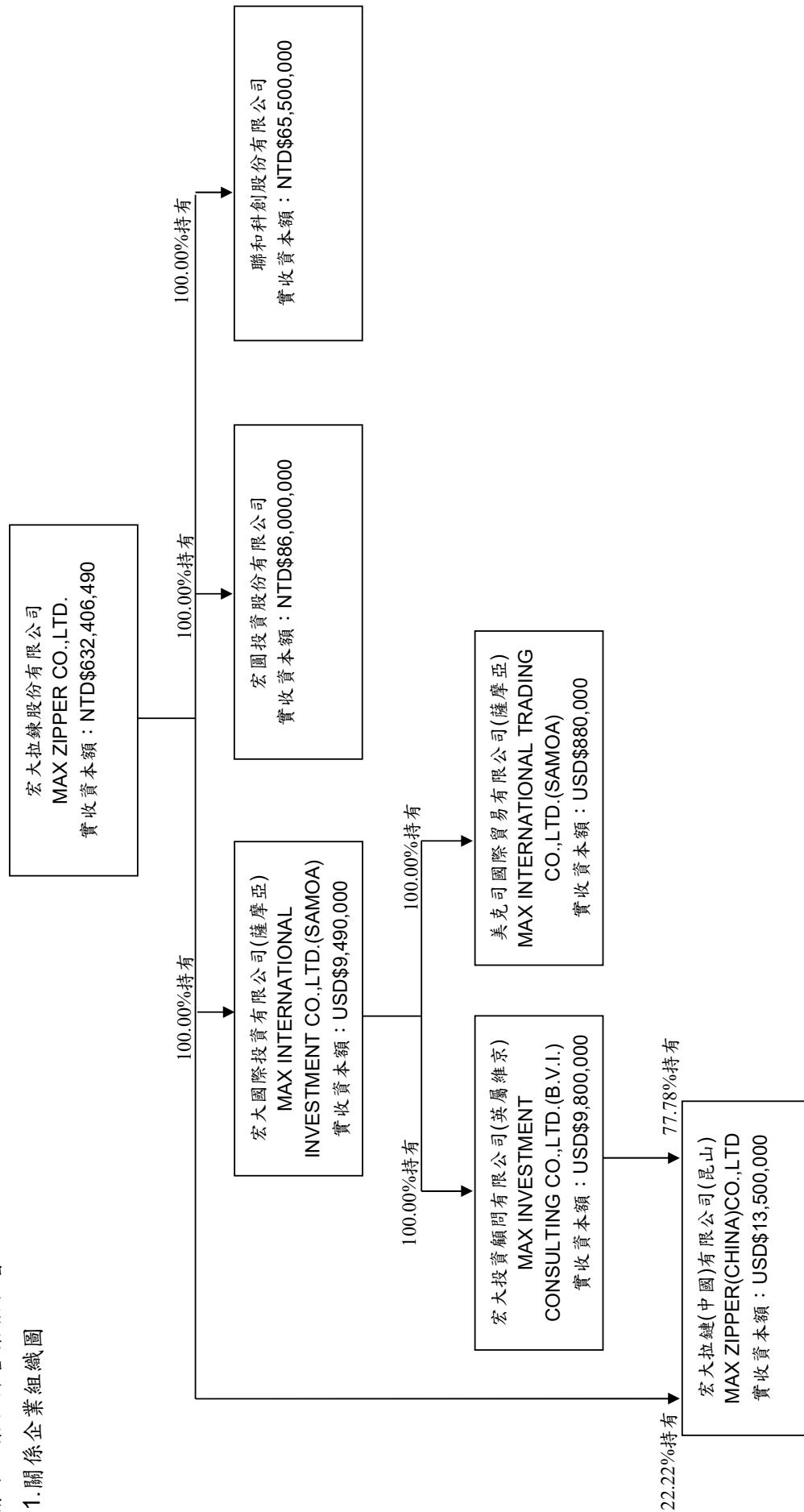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84.12.22	中國	USD 13,500 NTD 413,910	經營各種拉鍊及配件業務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SAMOA)	91.04.09	薩摩亞群島	USD 9,490 NTD 290,963	專業投資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B.V.I.)	87.06.19	英屬維京群島	USD 9,800 NTD 300,468	專業投資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SAMOA)	91.05.17	薩摩亞群島	USD 880 NTD 26,981	進出口貿易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06.26	中華民國	NTD 86,000	一般投資業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111.09.14	中華民國	NTD 65,500	一般投資業

註：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外幣兌換率為「USD 1=NTD 30.66」

3.推定為有控制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經營業務為拉鍊業，請參閱前揭(一)各關係企業組織圖所示。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SAMOA)	董 事	鍾富瑋	9,490,000	100.00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B.V.I.)	董 事	鍾富瑋	9,800,000	100.00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SAMOA)	董 事	鍾富瑋	880,000	100.00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鍾富瑋	註	100.00
	副董事長	蔡焜煌		
	董 事	蔡坤源		
	監 事	陳淑雯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偉特	8,600,000	100.00
	董 事	鍾富瑋 蔡焜煌		
	監察人	陳淑雯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蔡焜煌	6,550,000	100.00

註：無發行股份。該公司係透過直接投資持股 100%之 MII CO., LTD.(SAMOA)其直接投資 100%之 MIC CO., LTD.(B.V.I.)，再轉投資持有宏大拉鏈(中國)77.78%之股權，及母公司宏大拉鍊直接投資持股 22.22%，故為 100%持有之子公司。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註 1)	資產 總值 (註 1)	負債 總額 (註 1)	淨值 (註 1)	營業 收入 (註 2)	營業 利益 (損失) (註 2)	本期 利益 (損失) (註 2)	每股 盈(虧) (元) (註 2)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LTD.(SAMOA)	290,963	48,555	0	48,555	0	0	(7,240)	(0.02)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LTD.(B.V.I.)	300,468	67,585	41,511	26,074	0	(3)	(5,969)	(0.02)
宏大拉鏈(中國) 有限公司	413,910	290,717	203,825	86,892	371,206	(4,536)	(5,608)	(0.01)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SAMOA)	26,981	13,865	7,010	6,855	51,911	224	177	0.01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 公司	65,500	65,480	4	65,476	0	(25)	(24)	0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86,000	35,735	0	35,735	0	(118)	(2,163)	(0.03)

註 1：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外幣兌換匯率為「USD 1=NTD 30.66」；「USD 1=CNY 6.96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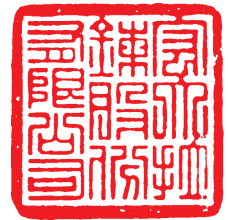
註 2：民國 111 年度平均外幣兌換匯率為「USD 1=NTD 29.7550」；「USD 1=CNY 7.0916」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鍾富瑋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2 3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宏大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大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大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宏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真實性

宏大集團收入來源主要為拉鍊產品之銷售，受市場競爭之影響，經分析特定客戶之銷售情形優於整體銷售趨勢，且綜合考量其訂單及出貨情形等因素，將來自該等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瞭解及評估上述特定客戶收入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情形，執行攸關控制測試，並執行上述特定客戶 111 年度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適當樣本，檢視訂單、出貨單、提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已發生。

其他事項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大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大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大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大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大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宏大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宏大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 致 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8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05,135	27	\$	318,471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七及二十）		45	-		3,258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5,155	-		10,610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3,000	-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十）		4,464	-		15,93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十及二四）		122,199	8		174,736	11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十）		4,487	-		44,088	3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128,014	9		139,307	9
1421	預付款項		8,258	1		11,318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七及三三）		23,479	2		24,303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493	-		50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04,729</u>	<u>47</u>		<u>742,538</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2,200	1		24,4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6,105	-		5,81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及三三）		422,187	28		440,243	2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及三三）		120,673	8		137,637	9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及三三）		52,823	3		52,907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六）		84,910	6		83,205	5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七及三三）		84,255	6		91,327	6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3,379	1		13,33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06,532</u>	<u>53</u>		<u>848,868</u>	<u>5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11,261</u>	<u>100</u>		<u>\$ 1,591,406</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247,677	16	\$	226,666	14
2150	應付票據		-	-		13,235	1
2170	應付帳款		76,914	5		120,793	8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一）		31,781	2		36,62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18,870	1		18,370	1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二十）		296,231	20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3,118	-		3,04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四）		8,983	1		5,238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83,574</u>	<u>45</u>		<u>423,979</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		-	-		348,700	22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	-		3,11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六）		1,905	-		77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82,101	6		99,508	6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二）		5,274	-		10,84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9,280</u>	<u>6</u>		<u>462,947</u>	<u>29</u>
2XXX	負債總計		<u>772,854</u>	<u>51</u>		<u>886,926</u>	<u>5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三及三十）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32,406	42		600,988	38
3200	資本公積		128,769	8		103,382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70	2		26,37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182	3		47,182	3
3350	待彌補虧損	(	45,752)	(3)	(	18,648)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800	2		54,904	3
3400	其他權益	(	50,568)	(3)	(	54,794)	(3)
3XXX	權益總計		<u>738,407</u>	<u>49</u>		<u>704,480</u>	<u>44</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511,261</u>	<u>100</u>		<u>\$ 1,591,40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何坤哲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四及三九）				
4100	銷貨收入	\$ 797,749	100	\$ 941,522	10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1,211</u>	<u>-</u>	<u>1,211</u>	<u>-</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798,960</u>	<u>100</u>	<u>942,733</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五）				
5110	銷貨成本	(667,122)	(84)	(843,737)	(9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u>(175)</u>	<u>-</u>	<u>(174)</u>	<u>-</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667,297)</u>	<u>(84)</u>	<u>(843,911)</u>	<u>(90)</u>
5900	營業毛利	131,663	16	98,822	10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五及三二）	<u>(161,666)</u>	<u>(20)</u>	<u>(143,764)</u>	<u>(15)</u>
6900	營業淨損	<u>(30,003)</u>	<u>(4)</u>	<u>(44,942)</u>	<u>(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三、二五及二八）				
7100	利息收入	3,568	-	977	-
7010	其他收入	5,683	1	7,9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64	1	(14,326)	(1)
7050	財務成本	(18,885)	(2)	(17,090)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u>(1,209)</u>	<u>-</u>	<u>(90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79)</u>	<u>-</u>	<u>(23,393)</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30,582)	(4)	(\$ 68,335)	(7)
7950	所得稅利益 (附註二六)	<u>1,556</u>	-	<u>1,438</u>	-
8200	本年度淨損	(<u>29,026</u>)	(4)	(<u>66,897</u>)	(7)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二二、 二三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5,287	1	(1,49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2,233	-	(9,139)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057)	-	29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315</u>)	-	(<u>82</u>)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合計	<u>6,148</u>	<u>1</u>	(<u>10,418</u>)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22,878</u>)	(3)	(\$ <u>77,315</u>)	(8)
	每股虧損 (附註二七)				
9710	基 本	(\$ <u>0.48</u>)		(\$ <u>1.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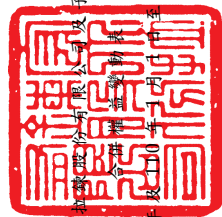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何坤哲





宏大陸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 度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數(仟股)	本 金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 權益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A1	48,800	\$ 488,000	\$ 3,778	\$ 26,370	\$ 65,176	\$ 17,994	(17,994)	\$ 26,370	\$ 65,176	\$ 124,607
B3	-	-	-	-	-	17,994	-	-	-	-
109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 成項目－認股權										
I1	49	488	383	-	-	-	-	-	-	9,200
E1	11,250	112,500	90,021	-	-	-	-	-	-	871
D1	-	-	-	-	-	(66,897)	-	-	-	202,521
D3	-	-	-	-	-	(1,197)	(82)	(9,139)	(10,418)	(66,897)
D5	-	-	-	-	-	(68,094)	(82)	(9,139)	(77,315)	(10,418)
Q1	-	-	-	-	-	(1,609)	-	-	-	(77,31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Z1	60,099	600,988	103,382	26,370	47,182	(18,648)	(5,783)	(49,011)	(54,794)	1,609
I1	3,142	31,418	25,387	-	-	-	-	-	-	1,609
D1	-	-	-	-	-	(29,026)	-	-	-	-
D3	-	-	-	-	-	4,230	(315)	2,233	1,918	-
D5	-	-	-	-	-	(24,796)	(315)	2,233	1,918	6,148
Q1	-	-	-	-	-	(2,308)	-	2,308	2,308	(22,87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Z1	63,241	632,406	128,769	26,370	47,182	(45,752)	(6,098)	(44,470)	(50,568)	-
										\$ 738,4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煥堯



會計主管：何坤哲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30,582)	(\$ 68,33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970	52,279
A20200	攤銷費用	442	44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251	(2,58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1
A20900	財務成本	18,885	17,090
A21200	利息收入	(3,568)	(977)
A21300	股利收入	(64)	(59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104	(81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	1,209	90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820	7,443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7,542)	36,84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9,052)	3,785
A29900	其他項目	721	71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8	1,406
A31130	應收票據	11,474	(4,880)
A31150	應收帳款	49,724	(35,29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9,601	(34,834)
A31200	存 貨	18,150	33,94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104	6,410
A32130	應付票據	(13,235)	771
A32150	應付帳款	(43,879)	32,26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502)	5,08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745	25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7)	(3,048)
A32990	其 他	-	(2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99,547	48,04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3,568	\$ 97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4	59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741)	(13,75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8	(4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8,466</u>	<u>35,44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7)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6	3,463
B000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2,200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5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121)	(277,50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0	1,06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50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896	(47,80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325)	(9,889)
B09900	其他	-	(31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084)</u>	<u>(328,82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607	(40,01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355,21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043)	(3,40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9,084)	(18,005)
C04600	現金增資	-	202,5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520)</u>	<u>496,29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802</u>	<u>(1,277)</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86,664	201,63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18,471</u>	<u>116,834</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05,135</u>	<u>\$ 318,47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何坤哲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67 年 2 月，主要經營拉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子公司」附註，暨附註三八之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

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之銷售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拉鍊產品之銷售。產品依合約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或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

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

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

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

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三) 所得稅

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與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84,910仟元及83,205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分別尚有51,601仟元及51,816仟元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545	\$ 429
支票存款	4,657	177
活期存款	345,006	274,498
外幣存款	42,796	43,36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12,131	-
	<u>\$405,135</u>	<u>\$318,47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3%~0.455%	0.04%~0.3%
外幣存款	0.001%~1.05%	0.001%~0.2%
定期存款	2.3%~3.1%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附註二十）	\$ 45	\$ 898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360
	<u>\$ 45</u>	<u>\$ 3,258</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 5,155	\$ 10,610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22,200	\$ 24,400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進行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分別按公允價值 7,686 仟元及 3,463 仟元出售部分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308 仟元及 1,609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3,000	\$ -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07%。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464	\$ 15,938
減：備抵損失	-	-
	\$ 4,464	\$ 15,938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32,539	\$182,601
減：備抵損失	(10,340)	(7,865)
	<u>\$122,199</u>	<u>\$174,736</u>
其他應收款		
應收補償款（附註十一）	\$ -	\$ 40,000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1,224	1,312
其 他	3,263	2,776
	<u>\$ 4,487</u>	<u>\$ 44,088</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帳齡皆為未逾期，預期信用損失率皆為 0%，故皆未提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30 天	逾 期 31~60 天	逾 期 61~180 天	逾 期 181~365 天	逾 期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59~1.18%	7.17%~ 7.47%	9.97%~ 30.51%	13.29%~ 92.97%	56.55%~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72,286	\$ 14,842	\$ 15,606	\$ 28,699	\$ 1,106	\$ -	\$132,53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756)	(1,094)	(2,009)	(5,690)	(791)	-	(10,340)
攤銷後成本	<u>\$ 71,530</u>	<u>\$ 13,748</u>	<u>\$ 13,597</u>	<u>\$ 23,009</u>	<u>\$ 315</u>	<u>\$ -</u>	<u>\$122,199</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30 天	逾 期 31~60 天	逾 期 61~180 天	逾 期 181~365 天	逾 期 超過 36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37~0.89%	2.15%~ 8.06%	4.07%~ 13.8%	8.34%~ 85.22%	36.23%~ 97.29%	100%	
總帳面金額	\$150,065	\$ 21,684	\$ 2,010	\$ 5,051	\$ 3,480	\$ 311	\$182,6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943)	(640)	(354)	(2,437)	(3,180)	(311)	(7,865)
攤銷後成本	<u>\$149,122</u>	<u>\$ 21,044</u>	<u>\$ 1,656</u>	<u>\$ 2,614</u>	<u>\$ 300</u>	<u>\$ -</u>	<u>\$174,736</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7,865	\$ 11,43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634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62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2,890)
外幣換算差額	(159)	(53)
年底餘額	<u>\$ 10,340</u>	<u>\$ 7,865</u>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物 料	\$ 29,979	\$ 34,270
在 製 品	62,414	73,010
製 成 品	35,576	32,023
商 品	45	4
	<u>\$128,014</u>	<u>\$139,307</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67,122 仟元及 843,737 仟元。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7,542)仟元(主係處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存貨盤損淨額 2,587 仟元及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642 仟元。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6,847 仟元（減補償收入後淨額）、存貨盤損淨額 9,114 仟元及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743 仟元。前述提列之存貨跌價損失，本公司已取得協議之補償款計 40,000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該補償款項已於 111 年 1 月 19 日及 1 月 27 日全數收回。

十二、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MII CO., LTD.	專業投資	100%	100%	—
本 公 司	宏圓公司	專業投資	100%	100%	—
"	聯和科創公司	資訊軟體服務業	100%	-	(註2)
MII CO., LTD.	MIC CO., LTD.	專業投資	100%	100%	—
"	MIT CO., LTD.	進出口貿易	100%	100%	—
本公司及 MIC CO., LTD.	宏大中國公司	經營尼龍拉鍊、塑膠拉鍊、 金屬拉鍊、拉頭及其配件 之產銷業務	100%	100%	(註1)
宏圓公司	城家公司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	100%	(註3)

(註1) 合併公司原係透過 MII CO., LTD. 轉投資 MIC CO., LTD. 間接持有宏大中國公司 100% 股權，於 109 年 6 月本公司以債權轉股權方式增加投資宏大中國公司 300 萬美元，致使本公司與 MIC CO., LTD. 所持股權分別為 22.22% 及 77.78%。

(註2) 於 111 年 9 月設立完成，設立股本 500 仟元，並於 111 年 12 月現金增資 65,000 仟元，並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註3) 於 111 年 9 月清算完成。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6,105</u>	<u>\$ 5,814</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209)	(\$ 902)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1,209)	(\$ 902)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298,779	\$ 125,454	\$ 543,432	\$ 9,996	\$ 94,603	\$ 5,124	\$ 1,077,388
增 添	-	874	5,262	-	1,293	8,587	16,016
重 分 類	-	-	987	-	-	-	987
處 分	-	-	(19,588)	-	(764)	-	(20,352)
淨兌換差額	-	2,708	5,366	44	1,404	-	9,522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98,779	\$ 129,036	\$ 535,459	\$ 10,040	\$ 96,536	\$ 13,711	\$ 1,083,561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88,760	\$ 463,546	\$ 8,314	\$ 76,525	\$ -	\$ 637,145
折舊費用	-	6,826	23,510	480	5,349	-	36,165
重 分 類	-	-	-	-	-	-	-
處 分	-	-	(17,725)	-	(727)	-	(18,452)
淨兌換差額	-	1,442	4,116	3	955	-	6,516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 97,028	\$ 473,447	\$ 8,797	\$ 82,102	\$ -	\$ 661,374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298,779	\$ 32,008	\$ 62,012	\$ 1,243	\$ 14,434	\$ 13,711	\$ 422,187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33,435	\$ 123,560	\$ 635,859	\$ 18,047	\$ 117,464	\$ -	\$ 928,365
增 添	265,344	2,210	2,360	1,837	3,844	1,791	277,386
重 分 類	-	800	2,435	-	148	3,333	6,716
處 分	-	(316)	(80,517)	(9,883)	(25,868)	-	(116,584)
融資租賃轉出	-	-	(14,661)	-	(377)	-	(15,038)
淨兌換差額	-	(800)	(2,044)	(5)	(608)	-	(3,45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8,779	\$ 125,454	\$ 543,432	\$ 9,996	\$ 94,603	\$ 5,124	\$ 1,077,388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83,964	\$ 530,285	\$ 17,222	\$ 95,979	\$ -	\$ 727,450
折舊費用	-	5,500	20,896	590	5,306	-	32,292
處 分	-	(104)	(74,143)	(9,523)	(23,932)	-	(107,702)
融資租賃轉出	-	-	(11,801)	-	(334)	-	(12,135)
淨兌換差額	-	(600)	(1,691)	25	(494)	-	(2,76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88,760	\$ 463,546	\$ 8,314	\$ 76,525	\$ -	\$ 637,145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298,779	\$ 36,694	\$ 79,886	\$ 1,682	\$ 18,078	\$ 5,124	\$ 440,243

111及110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5年
機器設備	6~10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2~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3,384	\$ 22,935
土地及建築物	94,005	110,996
運輸設備	3,284	3,706
	<u>\$ 120,673</u>	<u>\$ 137,637</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194</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129	\$ 1,059
土地及建築物	16,991	18,844
運輸設備	2,601	-
	<u>\$ 20,721</u>	<u>\$ 19,903</u>

上述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業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其質抵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8,870</u>	<u>\$ 18,370</u>
非流動	<u>\$ 82,101</u>	<u>\$ 99,50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及建築物	1.88%~2.03%	1.87%~2.03%
運輸設備	4.50%	1.8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5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具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得延長租賃期間 5 年，租金屬時另行協商。合併公司已就前述具租賃延長之未來租賃給付計入租賃負債。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82</u>	<u>\$ 8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1,469)</u>	<u>(\$ 20,673)</u>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110年度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55,507	\$ 55,507
增 添	-	-
處 分	-	-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507</u>	<u>\$ 55,507</u>
<u>累計折舊</u>		
1 月 1 日餘額	\$ 2,600	\$ 2,516
處 分	-	-
折舊費用	<u>84</u>	<u>84</u>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84</u>	<u>\$ 2,600</u>
12 月 31 日淨額	<u>\$ 52,823</u>	<u>\$ 52,90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45 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7,434 仟元及 60,695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 111 年間及 110 年間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故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評價結果並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	\$107,734	\$107,329
質押定期存款	-	8,301
	<u>\$107,734</u>	<u>\$115,630</u>
流 動	\$ 23,479	\$ 24,303
非 流 動	84,255	91,327
	<u>\$ 107,734</u>	<u>\$ 115,630</u>
存款利率區間	0.2%~0.455%	0.03%~0.08%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八、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代 付 款	\$ 422	\$ 464
暫 付 款	-	2
本期所得稅資產	71	43
	<u>\$ 493</u>	<u>\$ 509</u>
<u>非 流 動</u>		
應收租賃款	\$ 1,644	\$ 2,436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810	1,252
預付設備款	4,961	3,623
存出保證金	5,669	5,669
催收款項	7,378	6,657
減：備抵損失	(7,378)	(6,657)
其 他	295	355
	<u>\$ 13,379</u>	<u>\$ 13,335</u>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參閱附註三三）		
銀行借款	\$247,677	\$198,676
<u>信用借款</u>		
銀行借款	-	27,990
	<u>\$247,677</u>	<u>\$226,66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借款	1.64%-4.50%	1.64%-4.79%
信用借款	-	2.58%-3.00%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彰化商業銀行－內湖分行(1.)	\$ 3,118	\$ 6,16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3,118</u>)	(<u>3,048</u>)
長期借款	<u>\$ -</u>	<u>\$ 3,113</u>
利率區間		
銀行借款(1.)	2,735%	2.11%

1.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三三），自 98 年 1 月底起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 15 年 180 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二十、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96,231	\$ 348,700
減：列為 1 年內可執行賣回權部分	(<u>296,231</u>)	<u>-</u>
	<u>\$ -</u>	<u>\$ 348,700</u>

本公司為購地建廠之需要，於 110 年 4 月 15 日在台灣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情形如下：

1. 發行總額：新台幣 360,000 仟元
2.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 100 仟元
3. 票面利率：0%
4. 有效利率：1.3032 %
5. 發行時帳面價值：新台幣 346,201 仟元
6. 期限：110.4.15～113.4.15

7. 轉換期間：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人得隨時請求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滿3個月之翌日（110年7月16日）起，至到期日113年4月15日止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停止轉換期間如下：

(1) 普通股依法暫停並停止過戶期間。

(2) 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

(3)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1日止。

(4)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8.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債權人得以每股新台幣18.46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增加，則依辦法予以調整轉換價格。

9. 債券到期之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發行公司將依本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10. 擔保方式：

委由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委任保證契約履行公司債保證。

11. 債權人之賣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2年（112年4月15日），債券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2.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3個月（110年7月16日）後，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113年3月6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發行公司得以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資產）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45)仟元及(898)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分別為 296,231 仟元及 348,700 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303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781 仟元）	\$ 355,219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24 仟元）	(9,200)
金融資產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資產之交易成本 2 仟元）	<u>182</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655 仟元）	<u>\$ 346,201</u>
111 年 1 月 1 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 347,802
以有效利率 1.3032%計算之利息	4,385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80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56,805</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 296,186</u>
110 年 4 月 15 日（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346,021
以有效利率 1.3032%計算之利息	3,372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72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871</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 347,802</u>

二一、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178	\$ 21,973
應付設備款	130	235
其他（註）	<u>12,473</u>	<u>14,421</u>
	<u>\$ 31,781</u>	<u>\$ 36,629</u>

註：其他應付款項下之其他主係應付保險費、勞務費、加工費、利息及稅捐等款項所組成。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之國外子公司亦依各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並繳付相關法定機構管理。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905	\$ 20,2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631)	(9,3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274	\$ 10,848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年1月1日餘額	\$ 20,215	(\$ 9,367)	\$ 10,848
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26	(60)	66
認列於損益	126	(60)	66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861)	(\$ 86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	-	-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570)	-	(1,5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856)	-	(2,8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26)	(861)	(5,287)
雇主提撥	-	(353)	(353)
雇主支付	-	-	-
福利支付	(2,010)	2,010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905</u>	<u>(\$ 8,631)</u>	<u>\$ 5,274</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7,244</u>	<u>(\$ 14,844)</u>	<u>\$ 12,400</u>
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36	(84)	52
認列於損益	136	(84)	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9)	(25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415	-	41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16)	-	(316)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1,656	-	1,6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5	(259)	1,496
雇主提撥	-	(898)	(898)
雇主支付	(2,202)	-	(2,202)
福利支付	(6,718)	6,718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215</u>	<u>(\$ 9,367)</u>	<u>\$ 10,848</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0%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08)	(\$ 621)
減少 0.25%	\$ 425	\$ 64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15	\$ 629
減少 0.25%	(\$ 400)	(\$ 60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19	\$ 37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 年	12.5 年

二三、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63,241	60,099
已發行股本	\$ 632,406	\$ 600,98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97 年 6 月 20 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以每股 8 元發行，發行 11,000 仟股，其與票面金額之差額分別沖減資本公積 13,397 仟元及保留盈餘 8,603 仟元。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算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屆滿 3 年，尚未完成補辦公開發行。

109 年 12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2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8 元發行。現金增資案以 110 年 6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 53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於給與日 110 年 4 月 7 日認列薪資費用 21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110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111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14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90,021	\$ 90,021
公司債轉換溢價	27,275	406
庫藏股交易	3,778	3,77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認股權(2)	7,695	9,177
	<u>\$ 128,769</u>	<u>\$ 103,382</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價值。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2. 彌補歷年虧損。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

本公司未來將配合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就上述盈餘分派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 10%。合併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及 110 年 8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7,994)
現金股利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49,011)	(\$ 41,48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2,233	(9,139)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		
至保留盈餘	<u>2,308</u>	<u>1,609</u>
年底餘額	<u>(\$ 44,470)</u>	<u>(\$ 49,011)</u>

二四、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拉鍊銷售收入	\$ 797,749	\$ 941,522
租賃收入（附註十六）	<u>1,211</u>	<u>1,211</u>
	<u>\$ 798,960</u>	<u>\$ 942,73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拉鍊商品係依地域性銷售予台灣及大陸之下游製造廠商，並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122,199</u>	<u>\$ 174,736</u>	<u>\$ 136,028</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商品銷貨	<u>\$ 5,017</u>	<u>\$ 1,841</u>	<u>\$ 1,92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u>\$ 1,841</u>	<u>\$ 1,926</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二五、淨 損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3,568</u>	<u>\$ 977</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759	\$ 4,541
股利收入	64	592
什項收入	<u>4,860</u>	<u>2,815</u>
	<u>\$ 5,683</u>	<u>\$ 7,94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損失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損失) 利益	(\$ 1,104)	\$ 8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失	(1,820)	(7,443)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16,833	(6,033)
其 他	(<u>3,645</u>)	(<u>1,663</u>)
	<u>\$ 10,264</u>	<u>(\$ 14,326)</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12,197	\$ 11,137
公司債折價利息	4,385	3,37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303</u>	<u>2,581</u>
合 計	<u>\$ 18,885</u>	<u>\$ 17,090</u>

(五)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迴轉利益)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款項	\$ 2,634	(\$ 2,890)
催收款項	<u>617</u>	<u>303</u>
合 計	<u>\$ 3,251</u>	<u>(\$ 2,587)</u>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36,165	\$ 32,29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0,721	19,903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84	84
無形資產之攤銷	<u>442</u>	<u>442</u>
合 計	<u>\$ 57,412</u>	<u>\$ 52,72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025	\$ 44,453
營業費用	<u>9,945</u>	<u>7,826</u>
	<u>\$ 56,970</u>	<u>\$ 52,27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442</u>	<u>442</u>
	<u>\$ 442</u>	<u>\$ 442</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二）		
確定提撥計畫	\$ 6,192	\$ 6,328
確定福利計畫	<u>66</u>	<u>52</u>
	6,258	6,380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217,500	229,304
其他員工福利	<u>36,823</u>	<u>36,2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60,581</u>	<u>\$271,95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66,215	\$191,296
營業費用	<u>94,366</u>	<u>80,662</u>
	<u>\$260,581</u>	<u>\$271,958</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彌補尚有累積虧損後，分別以 3%~7%及不高於 4%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因營運虧損，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皆為 0 仟元。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8 日及 110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皆未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4,690	\$ 7,50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7,857)	(13,540)
淨利益（損失）	<u>\$ 16,833</u>	<u>(\$ 6,033)</u>

二六、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392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1,556)	(1,8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556)</u>	<u>(\$ 1,43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	<u>(\$ 30,582)</u>	<u>(\$ 68,33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7,978)	(\$ 12,99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700	11,195
免稅所得	(10)	(21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7	52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3,665	(3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39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556)</u>	<u>(\$ 1,43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057)	\$ 2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利益	(\$ 1,057)	\$ 299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423	(\$ 473)	\$ -	\$ -	\$ 6,95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損益	59,084	1,697	-	-	60,78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86	(57)	(1,057)	-	972
虧損扣抵	14,056	1,910	-	-	15,966
其 他	556	(311)	-	(4)	241
	<u>\$ 83,205</u>	<u>\$ 2,766</u>	<u>(\$ 1,057)</u>	<u>(\$ 4)</u>	<u>\$ 84,91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其 他	<u>\$ 778</u>	<u>\$ 1,210</u>	<u>\$ -</u>	<u>(\$ 83)</u>	<u>\$ 1,905</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780	\$ 3,643	\$ -	\$ -	\$ 7,42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 司之損益	59,478	(394)	-	-	59,08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96	(609)	299	-	2,086
虧損扣抵	14,031	25	-	-	14,056
其 他	666	(110)	-	-	556
	<u>\$ 80,351</u>	<u>\$ 2,555</u>	<u>\$ 299</u>	<u>\$ -</u>	<u>\$ 83,20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其 他	<u>\$ 53</u>	<u>\$ 725</u>	<u>\$ -</u>	<u>\$ -</u>	<u>\$ 778</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	\$ 39,173	\$ 35,570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4,744	29,236
虧損扣抵	<u>163,786</u>	<u>164,082</u>
	<u>\$227,703</u>	<u>\$228,888</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2,507	116
52,481	117
41,839	118
69,028	119
-	120
<u>27,761</u>	121
<u>\$243,616</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宏大中國公司截至 110 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皆已依當地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本公司、宏圓公司及城家公司截至 109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中華民國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七、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年度淨損	<u>(\$ 29,026)</u>	<u>(\$ 66,897)</u>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60,880</u>	<u>55,30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對於 111 及 110 年度，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八、政府補助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取得之補助如下：

合併公司於 111 年及 110 年取得政府之企業紓困及環境轉型補助分別為 759 仟元及 4,541 仟元。

二九、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合計影響數分別為 56,805 仟元及 871 仟元。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合併公司主要藉由舉借新債或償還舊債之方式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公 帳 面 金 額	允 第 1 等 級	價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296,231	\$ 740,706	\$ -	\$ -	\$740,706

110 年 12 月 31 日

	公 允 價 值				值 計
	帳 面 金 額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48,700	\$ 501,842	\$ -	\$ -	\$ 501,842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45	\$ -	\$ 45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5,155	\$ -	\$ -	\$ 5,155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22,200	22,200
合 計	\$ 5,155	\$ -	\$ 22,200	\$ 27,355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2,360	\$ -	\$ -	\$ 2,360
衍生工具	-	898	-	898
	\$ 2,360	\$ 898	\$ -	\$ 3,25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10,610	\$ -	\$ -	\$ 10,610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24,400	24,400
合 計	\$ 10,610	\$ -	\$ 24,400	\$ 35,010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24,4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減資退回股款	(2,200)
年底餘額	<u>\$ 22,200</u>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32,82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420)
年底餘額	<u>\$ 24,400</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轉換 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剩 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無活絡市場之國內外未上市（櫃）及興櫃權益投資係採市場法評估其公允價值。市場法係參考市場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及相關資訊，以估算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5	\$ 3,2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651,464	673,22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7,355	35,01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636,145	731,57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營業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可賣回）、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6,156 (i)	\$5,305 (i)	(\$ 179) (ii)	(\$ 687) (i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資產部位。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負債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之敏感度上升，主要因以美元計價之短期借款減少所致；兩期對人民幣匯率之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131	\$ 8,301
—金融負債	445,908	474,37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95,536	425,195
—金融負債	101,118	107,15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分別為 3,944 仟元及 3,180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合併公司於兩期對利率之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合併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274 仟元及 35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可能性。

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11 及 110 年度之任何時間，對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25%。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借款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 年 12 月 31 日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 過 3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08,695	\$ -	\$ -	\$ -
租賃負債	10,676	10,091	52,966	33,350
浮動利率工具	34,620	67,620	-	-
固定利率工具	44,700	411,682	-	-
	<u>\$ 198,691</u>	<u>\$ 489,393</u>	<u>\$ 52,966</u>	<u>\$ 33,35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20,767</u>	<u>\$ 86,316</u>	<u>\$ -</u>	<u>\$ -</u>	<u>\$ -</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6 個 月 (含) 以 內	超 過 6 個 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 過 3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70,657	\$ -	\$ -	\$ -
租賃負債	10,293	10,293	54,801	50,750
浮動利率工具	72,839	32,003	3,149	-
固定利率工具	125,749	58,250	348,700	-
	<u>\$ 379,638</u>	<u>\$ 100,546</u>	<u>\$ 406,650</u>	<u>\$ 50,75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20,586</u>	<u>\$105,551</u>	<u>\$ -</u>	<u>\$ -</u>	<u>\$ -</u>	<u>\$ -</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4,823	\$ 20,671
退職後福利	648	596
	<u>\$ 25,471</u>	<u>\$ 21,26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帳列其 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07,734	\$115,630
土地	298,779	298,779
建築物	26,168	31,233
投資性不動產	33,436	33,520
使用權資產	23,384	22,493
	<u>\$489,501</u>	<u>\$501,655</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合併公司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為關係人提供之背書保證及與銀行簽訂背書保證契約之額度如下：

對	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宏大中國		<u>\$ 30,710</u>	<u>\$ 27,670</u>

- (二)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85,171</u>	<u>\$ 17,876</u>

三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透過子公司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Global Line Network Sdn Bhd 美元 2,000 仟元，取得該公司 8,525,000 股，持有 97.7078% 股權。

(二)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應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發行普通股額度為 5,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下述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八成訂定之。

1. 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目前尚未洽訂應募人，應募人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或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三六、其他事項：無。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678		30.73 (美元：新台幣)		\$	113,016	
美 元		590		6.9383 (美元：人民幣)			18,007	
日 圓		5,980		0.2324 (日圓：新台幣)			1,390	
人 民 幣		271		4.4080 (人民幣：新台幣)			1,194	
							<u>\$ 133,607</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02		31.2207 (美元：新台幣)		\$	6,297	
美 元		53		6.9646 (美元：人民幣)			1,614	
人 民 幣		1,094		4.3689 (人民幣：新台幣)			4,781	
							<u>\$ 12,69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059		27.72 (美元：新台幣)		\$	112,507	
美 元		1,186		6.3873 (美元：人民幣)			32,805	
日 圓		18,905		0.2405 (日圓：新台幣)			4,547	
人 民 幣		342		4.3397 (人民幣：新台幣)			1,486	
							<u>\$ 151,345</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88		27.8169 (美元：新台幣)		\$	10,782	
美 元		1,054		6.2221 (美元：人民幣)			28,432	
人 民 幣		3,521		4.3267 (人民幣：新台幣)			15,234	
							<u>\$ 54,448</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 能 性 貨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14,005	1 (新台幣：新台幣)	(\$ 4,965)
人 民 幣	4.4 (人民幣：新台幣)	2,828	4.282 (人民幣：新台幣)	(1,068)
		<u>\$ 16,833</u>		<u>(\$ 6,033)</u>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十)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依營運地區。於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地區部門、大陸地區部門及其他部門，台灣地區部門及大陸地區部門主要業務皆為經營拉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其他部門主要業務為專業投資。應報導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應報導部門之收入與營運結果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台灣地區部門	\$ 474,059	\$ 585,175	(\$ 24,398)	(\$ 59,305)
大陸地區部門	467,485	484,249	(5,860)	15,617
其他部門	-	-	255	(1,25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941,544	1,069,424		
部門間交易銷除	(142,584)	(126,691)		
合 計	<u>\$ 798,960</u>	<u>\$ 942,73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9)	(23,393)
稅前淨損			<u>(\$ 30,582)</u>	<u>(\$ 68,335)</u>

以上報導之收入包含與外部客戶及部門間交易所產生。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營運損益，不包含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資訊未定期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故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未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拉鍊	\$ 797,749	\$ 941,522
其他	<u>1,211</u>	<u>1,211</u>
	<u>\$ 798,960</u>	<u>\$ 942,733</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包括台灣與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區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流動資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1年	11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台灣 中國	111年度		
	\$ 473,249	\$ 527,152	\$ 548,808
	<u>325,711</u>	<u>104,110</u>	<u>119,713</u>
	<u>\$ 798,960</u>	<u>\$ 631,262</u>	<u>\$ 668,521</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重要客戶資訊

有關合併公司重要客戶資訊未達應予揭露之門檻，故無揭露之適用。

宏 大 拉 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資 金 貸 與 他 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美金／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註 1)	貸 出 資 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 來 項 目	是 否 為 關 係 人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註 3)	期 末 餘 額 (註 3)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註 2)	業 務 往 來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列 帳 備 抵 額	保 價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限 額	與 備 註
													擔 稱	值			
0	宏 大 拉 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宏 大 拉 鍊 (中 國)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美 金 2,100 新 台 幣 64,491	美 金 1,500 新 台 幣 46,065	美 金 1,337 新 台 幣 41,080	2	2	\$ -	營 運 週 轉	\$ -	無	-	新 台 幣 295,362 (以 本 公 司 淨 值 40% 為 限)	新 台 幣 295,362 (以 本 公 司 淨 值 40% 為 限)	
0	宏 大 拉 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宏 大 拉 鍊 (中 國)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美 金 1,800 新 台 幣 55,278	美 金 1,000 新 台 幣 30,710	- -	3	2	-	營 運 週 轉	-	無	-	新 台 幣 295,362 (以 本 公 司 淨 值 40% 為 限)	新 台 幣 295,362 (以 本 公 司 淨 值 40% 為 限)	
1	宏 圖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城 家 建 設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其 他 應 收 款	是	新 台 幣 2,700	-	- 新 台 幣	2	2	-	營 運 週 轉	-	無	-	新 台 幣 14,294 (以 該 公 司 最 近 期 經 會 計 師 查 核 或 核 閱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40% 為 限)	新 台 幣 14,294 (以 該 公 司 最 近 期 經 會 計 師 查 核 或 核 閱 財 務 報 表 淨 值 之 40% 為 限)	

註 1：(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業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4：本表相關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宏太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		保書稱關	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額	本期最高 保書餘額	期末 保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 高保 額	屬母 公司 對子 公司 背書 保證	屬子 公司 對母 公司 背書 保證	屬對 大陸 地區 背書 保證	註 備
		公	司	名	稱	關											
0	宏太拉鍊股份有 限公司	宏太拉鍊(中國) 有限公司	宏太拉鍊(中國) 有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之孫公 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之孫公 司	業證額	\$ 332,283 (以本公司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 報告淨值之 45%)	美金 1,000 新台幣 30,710 (註)	美金 1,000 新台幣 30,710 (註)	美金 新台幣 (註)	\$ - - (註)	- 4.16%	\$ 738,407 (以本公司最近 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 報告淨值之 100%)	Y	N	Y	

註：換算匯率係採用 111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帳 數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3,832	-	\$ 1,380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2,452)		-	
						\$ 1,380		\$ 1,380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08	\$ 7,586	-	\$ 1,390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		21,706	-	0.02	2,385	註 1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811)		-	
						\$ 3,775		\$ 3,775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美商吉的堡教育集團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505	\$ 3,437	0.07	\$ -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437)		-	
						\$ -		-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0,000	0.02	\$ -	
	瑞光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5,000	5,320	1.19	4,870	
	豐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780,000	17,800	3.17	17,330	
	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3,850	0.09	-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6,970		22,200	
						(34,770)		-	
						\$ 22,200		\$ 22,200	

註 1：原持有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因其進行解散清算，轉領回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宏大陸被投資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度	期 股	末 數 比 率 (%)	持 有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宏大陸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10,024 新台幣：307,336 (註1)	美金：10,024 新台幣：307,336 (註1)	9,490,000	100	美金：1,584 新台幣：48,555	新台幣：(7,240)	新台幣：(7,240)	註 3
"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專業投資	新台幣：86,000	新台幣：86,000	8,600,000	100	新台幣：35,735	新台幣：(2,163)	新台幣：(2,163)	註 3
"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進出口貿易	新台幣：9,000	新台幣：7,500	450,000	30	新台幣：6,105	新台幣：(4,028)	新台幣：(1,209)	關聯企業
"	聯和利創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資訊軟體服務業	新台幣：65,500	新台幣：-	6,550,000	100	新台幣：65,476	新台幣：(24)	新台幣：(24)	註 3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9,144 新台幣：280,355 (註1)	美金：9,144 新台幣：280,355 (註1)	9,800,000	100	美金：1,360 新台幣：41,700	新台幣：(5,969)	新台幣：(7,417)	含投資成本超過公平價值之溢價攤銷。
"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進出口貿易	美金：880 新台幣：26,981 (註1)	美金：880 新台幣：26,981 (註1)	880,000	100	美金：224 新台幣：6,855	新台幣：177	新台幣：177	註 3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新台幣：-	新台幣：21,000	-	-	新台幣：-	新台幣：(1,931)	新台幣：(1,931)	註 3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11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3：本表相關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宏大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股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金額	初期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自本期起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金額	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	期末面金額	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投資收益	註
宏大陸證券(中國)有限公司	1. 係經營尼龍拉鍊、塑膠扣、鈕釦及其鍊、金屬拉鍊、扣環及其配件之產銷業務。 2. 影響：擴大外銷能力，以增加本公司之營收。	美金 13,50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薩摩亞利島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再投資英屬維京群島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日期為 88 年 10 月 18 日，核准文號為經(八八)投審二字第 88729599 號函、91 年 1 月 15 日，核准文號為經審二字第 091001115 號函、91 年 8 月 22 日經審二字第 091024796 號函、99 年 5 月 3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145390 號函及 99 年 12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487280 號函、100 年 12 月 30 日經審二字第 10000611010 號函、101 年 12 月 22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546450 號函及 102 年 9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10200313800 號函。	\$	9144 美金 280,355 新台幣 (註 1)	\$	9144 美金 280,355 新台幣 (註 1)	9144 美金 280,355 新台幣 (註 1)	5,608 新台幣	77.78	4,362 美金 新台幣	2,204 美金 67,585 新台幣		-	
				係本公司以債權轉股權方式直接投資 昆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日期為 109 年 6 月 17 日，核准文號為 05830078.2) 外商投資變更登記〔2020〕第 06090004 號。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日期為 109 年 10 月 8 日，核准文號為經審二字第 10900275180 號函。		3,000 美金 91,980 新台幣 (註 1)		3,000 美金 91,980 新台幣 (註 1)	3,000 美金 91,980 新台幣 (註 1)		22.22	1,246 美金 新台幣	630 美金 19,307 新台幣		-	

本 期 未 結 地 區 金 額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淨 額	準 額	部 投 資 金	審 金	會 額	依 額	經 處	陸 大	地 區	部 投 資	審 金	會 額	規 限	定 額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11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
註 2：投資損益係以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核發之營運總額證明文件，故無投資限額限制。
註 4：本表相關交易業已調整沖銷。

宏達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事項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目 的	往 來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情 形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收 或 營 收 之 比 率 %
0	宏達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母公司對孫公司	利息收入	\$ 794	無重大差異		0.10%
"	"	"	"	其他應收款	41,578	"		2.75%
"	"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	進貨淨額	50,342	"		6.30%
"	"	"	"	應付帳款	6,372	付款期間較長		0.42%
"	"	宏達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淨額	810	無重大差異		0.10%
"	"	"	"	進貨淨額	20,296	"		2.54%
"	"	"	"	其他應收款	1,098	"		0.07%
"	"	"	"	應收帳款	60	收款期間較長		-%
"	"	"	"	應付帳款	2,586	付款期間較長		0.17%
1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宏達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淨額	71,136	無重大差異		8.90%
"	"	"	"	應收帳款	1,614	收款期間較長		0.11%
"	"	"	"	應付帳款	5,875	付款期間較長		0.39%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未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25,400	7.1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查核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真實性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來源主要為拉鍊產品之銷售，受市場競爭之影響，經分析特定客戶之銷售情形優於整體銷售趨勢，且綜合考量其訂單及出貨情形等因素，將來自該等客戶銷貨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該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瞭解及評估上述特定客戶收入相關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情形，執行攸關控制測試，並執行上述特定客戶 111 年度銷貨交易之證實性測試，其程序包含選取適當樣本，檢視訂單、出貨單、提單及發票等相關文件，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已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莊 文 源

莊 文 源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 致 源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8 日



宏達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70,071	21	\$	265,706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十八）		45	-		3,258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1,380	-		5,681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九）		4,288	-		10,92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44,758	3		76,511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及三十）		60	-		56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九及十）		1,437	-		41,313	3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42,676	3		37,302	3
130X	存貨（附註十）		73,429	6		85,825	6
1410	預付款項		6,671	1		5,802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五及三一）		23,479	2		24,303	2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493	-		49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68,787</u>	<u>36</u>		<u>557,691</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一及三十）		175,178	13		117,715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三一）		349,496	27		347,506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三）		95,858	7		114,702	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四及三一）		52,823	4		52,907	4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五及二四）		84,845	6		83,108	6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五及三一）		84,255	6		91,327	7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6,775	1		9,29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49,230</u>	<u>64</u>		<u>816,559</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18,017</u>	<u>100</u>		<u>\$ 1,374,250</u>	<u>100</u>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98,000	7	\$	73,000	5
2150	應付票據		-	-		13,235	1
2170	應付帳款		37,332	3		48,24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十）		8,958	1		20,58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22,805	2		27,75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三）		18,155	1		18,370	1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十八）		296,231	22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3,118	-		3,04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6,595	1		3,36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91,194</u>	<u>37</u>		<u>207,601</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八）		-	-		348,700	26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	-		3,11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四）		1,789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三）		81,353	6		99,508	7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十）		5,274	1		10,848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88,416</u>	<u>7</u>		<u>462,169</u>	<u>34</u>
2XXX	負債總計		<u>579,610</u>	<u>44</u>		<u>669,770</u>	<u>49</u>
	權益（附註二一及二八）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632,406	48		600,988	44
3200	資本公積		128,769	10		103,382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70	2		26,37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182	4		47,182	3
3350	待彌補虧損	(	45,752)	(4)	(	18,648)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27,800	2		54,904	4
3400	其他權益	(	50,568)	(4)	(	54,794)	(4)
3XXX	權益總計		<u>738,407</u>	<u>56</u>		<u>704,480</u>	<u>51</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318,017</u>	<u>100</u>		<u>\$ 1,374,25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何坤哲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二及三十）	\$ 474,059	100	\$ 585,1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三及三十）	(415,853)	(88)	(559,225)	(95)
5900	營業毛利	58,206	12	25,950	5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三十）	(82,604)	(17)	(85,255)	(15)
6900	營業淨損	(24,398)	(5)	(59,305)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二六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1,805	-	866	-
7010	其他收入	4,862	1	3,30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23	2	(3,714)	(1)
7050	財務成本	(11,641)	(2)	(10,536)	(2)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11,882)	(2)	23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633)	(1)	(9,840)	(2)
7900	稅前淨損	(30,031)	(6)	(69,145)	(12)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四）	1,005	-	2,248	1
8200	本年度淨損	(29,026)	(6)	(66,897)	(1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十、二一及二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287	1	(\$ 1,49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427)	-	(1,336)	-
833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660	-	(7,803)	(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57)	-	29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5)	-	(8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48	1	(10,418)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878)	(5)	(\$ 77,315)	(13)
	每股虧損（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 0.48)		(\$ 1.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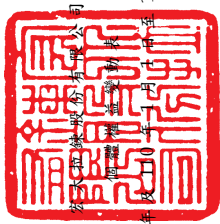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何坤哲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金	本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留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合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權 益 總 計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A1	48,800	\$ 488,000	\$ 488,000	\$ 3,778	\$ 26,370	\$ 65,176		\$ 33,061	\$ 124,607	\$ 47,182	(\$ 5,701)	(\$ 41,481)	(\$ 47,182)	\$ 569,203
B3	-	-	-	-	-	(17,994)		17,994	-	-	-	-	-	-
C5	-	-	-	9,200	-	-	-	-	-	-	-	-	-	9,200
I1	49	488	488	383	-	-	-	-	-	-	-	-	-	871
E1	11,250	112,500	112,500	90,021	-	-	-	-	-	-	-	-	-	202,521
D1	-	-	-	-	-	-	-	(66,897)	(66,897)	-	-	-	-	(66,897)
D3	-	-	-	-	-	-	-	(1,197)	(1,197)	(82)	(9,139)	(9,221)	(9,221)	(10,418)
D5	-	-	-	-	-	-	-	(68,094)	(68,094)	(82)	(9,139)	(9,221)	(9,221)	(77,315)
Q1	-	-	-	-	-	-	-	(1,609)	(1,609)	-	-	1,609	1,609	-
Z1	60,099	600,988	600,988	103,382	26,370	47,182	-	(18,648)	54,904	(5,783)	(49,011)	(54,794)	(54,794)	704,480
I1	3,142	31,418	31,418	25,387	-	-	-	-	-	-	-	-	-	56,805
D1	-	-	-	-	-	-	-	(29,026)	(29,026)	-	-	-	-	(29,026)
D3	-	-	-	-	-	-	-	4,230	4,230	(315)	2,233	1,918	1,918	6,148
D5	-	-	-	-	-	-	-	(24,796)	(24,796)	(315)	2,233	1,918	1,918	(22,878)
Q1	-	-	-	-	-	-	-	(2,308)	(2,308)	-	-	2,308	2,308	-
Z1	63,241	632,406	632,406	128,769	26,370	47,182	-	(45,752)	27,800	(6,098)	(44,470)	(50,568)	(50,568)	738,4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何坤哲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30,031)	(\$ 69,14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107	30,241
A20200	攤銷費用	442	44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886)	2,4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1,104	(813)
A20900	財務成本	11,641	10,536
A21200	利息收入	(1,805)	(866)
A21300	股利收入	(50)	(44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1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	11,882	(2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802)
A2370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2,364)	30,97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失	(8,943)	438
A29900	其他項目	721	71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8	-
A31130	應收票據	6,636	(2,480)
A31150	應收帳款	35,123	1,57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9,875	(35,132)
A31200	存 貨	14,760	29,52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27)	8,360
A32130	應付票據	(13,235)	770
A32150	應付帳款	(22,541)	23,250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4,788)	2,598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230	(40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87)	(3,048)
A32990	其他項目	(617)	(6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8,205	28,48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1,805	\$ 86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0	44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310)	(7,13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	(41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2,713</u>	<u>22,24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874	-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50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50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03)	(266,11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66
B042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084)	(37,020)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896	(47,808)
B07100	預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1,647	(10,071)
B09900	其 他	(660)	1,7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230)</u>	<u>(358,22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5,000	(21,308)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355,21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043)	(3,40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8,370)	(18,005)
C04600	現金增資	-	202,50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65,0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61,413)</u>	<u>515,000</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7,295</u>	<u>(28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4,365	178,73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5,706</u>	<u>86,97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70,071</u>	<u>\$ 265,7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鍾富璋



經理人：蔡焜煌



會計主管：何坤哲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 67 年 2 月，主要經營拉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0 年 3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

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

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

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本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之銷售

商品銷售收入來自拉鍊產品之銷售。產品依合約於起運或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產品起運或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

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本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十七)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資產及負債原始認

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損失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19	\$ 236
支票存款	4,657	177
活期存款	220,928	239,012
外幣存款	34,954	26,28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9,213	-
	<u>\$ 270,071</u>	<u>\$ 265,70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0.455%	0.04%
外幣存款	0.001%~1.05%	0.01%~0.20%
定期存款	2.800%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十八）	\$ 45	\$ 898
非衍生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2,360
	<u>\$ 45</u>	<u>\$ 3,258</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u>\$ 1,380</u>	<u>\$ 5,681</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進行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1年度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按公允價值 3,874 仟元出售部分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1,141 仟元轉入保留盈餘。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88	\$ 10,924
減：備抵損失	-	-
	<u>\$ 4,288</u>	<u>\$ 10,92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6,209	\$ 80,465
減：備抵損失	(<u>1,451</u>)	(<u>3,954</u>)
	<u>\$ 44,758</u>	<u>\$ 76,511</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60</u>	<u>\$ 568</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補償款（附註十）	\$ -	\$ 40,000
應收退稅款－營業稅	1,224	1,312
其 他	<u>213</u>	<u>1</u>
	<u>\$ 1,437</u>	<u>\$ 41,31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帳齡皆為未逾期，預期信用損失率皆為 0%，故皆未提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59%	7.17%	30.51%	83.83%~92.97%	92.97%~97.42%	100%	
總帳面金額	\$ 38,922	\$ 4,996	\$ 2,206	\$ 7	\$ 138	\$ -	\$ 46,2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80)	(358)	(673)	(6)	(134)	-	(1,451)
攤銷後成本	<u>\$ 38,642</u>	<u>\$ 4,638</u>	<u>\$ 1,533</u>	<u>\$ 1</u>	<u>\$ 4</u>	<u>\$ -</u>	<u>\$ 44,81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87%	8.08%	13.72%	52.13%~85.22%	85.22%~97.29%	100%	
總帳面金額	\$ 72,185	\$ 5,199	\$ 634	\$ -	\$ 3,015	\$ -	\$ 81,0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25)	(420)	(87)	-	(2,822)	-	(3,954)
攤銷後成本	<u>\$ 71,560</u>	<u>\$ 4,779</u>	<u>\$ 547</u>	<u>\$ -</u>	<u>\$ 193</u>	<u>\$ -</u>	<u>\$ 77,079</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 3,954	\$ 1,52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42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2,503)	-
年底餘額	<u>\$ 1,451</u>	<u>\$ 3,954</u>

十、存 貨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原 物 料	\$ 15,108	\$ 17,421
在 製 品	36,904	45,517
製 成 品	21,372	22,883
商 品	45	4
	<u>\$ 73,429</u>	<u>\$ 85,825</u>

111 及 110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15,678 仟元及 559,051 仟元。

111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364) 仟元 (主係處分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存貨盤損淨額 2,587 仟元及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642 仟元。

110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30,971 仟元 (減補償收入後淨額)、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743 仟元及存貨盤損淨額 9,114 仟元。前述提列之存貨跌價損失，本公司已取得協議之補償款計 40,000 仟元 (帳列其他應收款)，該補償款項已於 111 年 1 月 19 日及 1 月 27 日全數收回。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69,073	\$ 111,901
投資關聯企業	6,105	5,814
	<u>\$ 175,178</u>	<u>\$ 117,715</u>

(一) 投資子公司

子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 48,555	\$ 56,229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735	35,238
宏大拉鏈 (中國) 有限公司	19,307	20,434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65,476	-
	<u>\$ 169,073</u>	<u>\$ 111,901</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100%	100%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宏大拉鏈 (中國) 有限公司	22.22%	22.22%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100%	-

1.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係於 91 年間辦理註冊登記成立，並再轉投資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及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為本公司間接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

2.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於 97 年間辦理註冊登記成立，為本公司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3.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以債權轉股權方式投資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300 萬美元，取得 22.22% 股數，並與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共同持有其 100% 股權。
4.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9 月設立完成，設立股本 500 仟元，並於 111 年 12 月現金增資 65,000 仟元，為本公司直接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6,105</u>	<u>\$ 5,814</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1,209)	(\$ 902)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209)</u>	<u>(\$ 902)</u>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8,779	\$ 25,321	\$ 246,974	\$ 7,080	\$ 4,977	\$ 5,124	\$ 588,255
增 添	-	-	2,041	-	170	8,587	10,798
重 分 類	-	-	371	-	-	-	371
處 分	-	-	(105)	-	-	-	(10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8,779</u>	<u>\$ 25,321</u>	<u>\$ 249,281</u>	<u>\$ 7,080</u>	<u>\$ 5,147</u>	<u>\$ 13,711</u>	<u>\$ 599,319</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603	\$ 214,711	\$ 6,990	\$ 4,445	\$ -	\$ 240,749
折舊費用	-	373	8,478	90	238	-	9,179
重 分 類	-	-	-	-	-	-	-
處 分	-	-	(105)	-	-	-	(105)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4,976</u>	<u>\$ 223,084</u>	<u>\$ 7,080</u>	<u>\$ 4,683</u>	<u>\$ -</u>	<u>\$ 249,823</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98,779</u>	<u>\$ 10,345</u>	<u>\$ 26,197</u>	<u>\$ -</u>	<u>\$ 464</u>	<u>\$ 13,711</u>	<u>\$ 349,496</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435	\$ 24,521	\$ 257,154	\$ 12,342	\$ 4,829	\$ -	\$ 332,281
增 添	265,344	-	280	-	-	374	265,998
重 分 類	-	800	2,435	-	148	4,750	8,133
處 分	-	-	(12,895)	(5,262)	-	-	(18,15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8,779</u>	<u>\$ 25,321</u>	<u>\$ 246,974</u>	<u>\$ 7,080</u>	<u>\$ 4,977</u>	<u>\$ 5,124</u>	<u>\$ 588,25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243	\$ 217,287	\$ 11,675	\$ 4,124	\$ -	\$ 247,329
折舊費用	-	360	10,285	347	321	-	11,313
重 分 類	-	-	-	-	-	-	-
處 分	-	-	(12,861)	(5,032)	-	-	(17,893)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4,603</u>	<u>\$ 214,711</u>	<u>\$ 6,990</u>	<u>\$ 4,445</u>	<u>\$ -</u>	<u>\$ 240,749</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98,779</u>	<u>\$ 10,718</u>	<u>\$ 32,263</u>	<u>\$ 90</u>	<u>\$ 532</u>	<u>\$ 5,124</u>	<u>\$ 347,506</u>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55 年
機器設備	6~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2~10 年

本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及建築物	<u>\$ 95,858</u>	<u>\$ 114,70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及建築物	<u>\$ 18,844</u>	<u>\$ 18,844</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8,155</u>	<u>\$ 18,370</u>
非 流 動	<u>\$ 81,353</u>	<u>\$ 99,50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及建築物	1.88%~2.03%	1.88%~2.03%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5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具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得延長租賃期間 5 年，租金屆時另行協商。本公司已就前述具租賃延長之未來租賃給付計入租賃負債。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82	\$ 4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0,669)	(\$ 20,631)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度	110年度
<u>成 本</u>		
1 月 1 日餘額	\$ 55,507	\$ 55,507
增 添	-	-
處 分	-	-
12 月 31 日餘額	<u>\$ 55,507</u>	<u>\$ 55,507</u>
<u>累計折舊</u>		
1 月 1 日餘額	\$ 2,600	\$ 2,516
處 分	-	-
折舊費用	84	84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84</u>	<u>\$ 2,600</u>
12 月 31 日淨額	<u>\$ 52,823</u>	<u>\$ 52,907</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45 年之耐用年限计提折舊。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67,434 仟元及 60,695 仟元，該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於 111 年間及 110 年間進行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不動產

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故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評價結果並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其他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活期存款	\$ 107,734	\$ 107,329
質押定期存款	-	8,301
	<u>\$ 107,734</u>	<u>\$ 115,630</u>
流 動	\$ 23,479	\$ 24,303
非 流 動	84,255	91,327
	<u>\$ 107,734</u>	<u>\$ 115,630</u>
存款利率區間	0.2%~0.455%	0.03%~0.08%

其他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六、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 動		
暫 付 款	\$ -	\$ 2
代 付 款	422	462
本期所得稅資產	71	34
	<u>\$ 493</u>	<u>\$ 498</u>
非 流 動		
無形資產—電腦軟體	\$ 810	\$ 1,252
預付設備款	-	2,018
存出保證金	5,669	5,669
催收款項	680	63
減：備抵催收款項	(680)	(63)
其 他	296	355
	<u>\$ 6,775</u>	<u>\$ 9,294</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參閱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	<u>\$ 98,000</u>	<u>\$ 73,000</u>
<u>利率區間</u>		
擔保借款	1.64~2.44%	1.64%~2.05%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彰化商業銀行－內湖分行(1)	\$ 3,118	\$ 6,161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3,118</u>)	(<u>3,048</u>)
長期借款	<u>\$ -</u>	<u>\$ 3,113</u>
<u>利率區間</u>		
銀行借款(1)	2.735%	2.11%

1.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之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參閱附註三一），自98年1月底起攤還第一期款，本金分15年180期攤還，每個月為一期，按月付息一次；該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

十八、應付公司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96,231	\$ 348,700
減：列為1年內可執行賣回權部分	(<u>296,231</u>)	<u>-</u>
	<u>\$ -</u>	<u>\$ 348,700</u>

本公司為購地建廠之需要，於110年4月15日在台灣發行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情形如下：

1. 發行總額：新台幣360,000仟元
2. 票面金額：每張新台幣100仟元
3. 票面利率：0%
4. 有效利率：1.3032%
5. 發行時帳面價值：新台幣346,201仟元

6. 期限：110.4.15～113.4.15

7. 轉換期間：

除停止轉換期間外，債權人得隨時請求依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自發行日後滿3個月之翌日（110年7月16日）起，至到期日113年4月15日止將所持有之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停止轉換期間如下：

(1) 普通股依法暫停並停止過戶期間。

(2) 本公司向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15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之期間。

(3) 辦理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1日止。

(4) 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

8. 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債權人得以每股新台幣18.46元向本公司請求將所持有之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發行後若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增加，則依辦法予以調整轉換價格。

9. 債券到期之償還：

本債券於到期日，發行公司將依本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10. 擔保方式：

委由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依委任保證契約履行公司債保證。

11. 債權人之賣回權：

公司債發行滿2年（112年4月15日），債券持有人得按轉換辦法之規定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2.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債券發行滿3個月（110年7月16日）後，至發行期間屆滿前40日止（113年3月6日），遇有發行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含）時或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10%時，發行公司得以本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要素則分別列為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資產）及非屬衍生性金融負債，該嵌入衍生性金融商品於111及110年12月31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分別為(45)仟元及(898)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111年12月31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296,231仟元。110年12月31日以公平價值評估金額為(898)仟元；非屬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負債於110年12月31日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額為348,700仟元，其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3032%。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4,781仟元）	\$ 355,219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124仟元）	(9,200)
金融資產組成部份（減除分攤至資產之交易成本2仟元）	<u>182</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4,655仟元）	<u>\$ 346,201</u>
111年1月1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 347,802
以有效利率1.3032%計算之利息	4,385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80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56,805</u>)
111年12月31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 296,186</u>
110年4月15日（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	\$ 346,021
以有效利率1.3032%計算之利息	3,372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72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871</u>)
110年12月31日淨負債組成部分	<u>\$ 347,802</u>

十九、其他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4,679	\$ 16,810
應付設備款	130	235
其他（註）	<u>7,996</u>	<u>10,707</u>
	<u>\$ 22,805</u>	<u>\$ 27,752</u>

註：其他應付款項下之其他主係應付佣金、勞務費、保費、利息等款項所組成。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3,905	\$ 20,2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8,631)	(9,3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274</u>	<u>\$ 10,848</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1年1月1日	<u>\$ 20,215</u>	<u>(\$ 9,367)</u>	<u>\$ 10,848</u>
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u>126</u>	<u>(60)</u>	<u>66</u>
認列於損益	<u>126</u>	<u>(60)</u>	<u>66</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861)	(\$ 86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	-	-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1,570)	-	(1,57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2,856)	-	(2,8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426)	(861)	(5,287)
雇主提撥	-	(353)	(353)
雇主支付	-	-	-
福利支付	(2,010)	2,010	-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13,905</u>	<u>(\$ 8,631)</u>	<u>\$ 5,274</u>
110 年 1 月 1 日	<u>\$ 27,244</u>	<u>(\$ 14,844)</u>	<u>\$ 12,400</u>
服務成本	-	-	-
利息費用（收入）	136	(84)	52
認列於損益	136	(84)	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59)	(25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415	-	41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16)	-	(31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656	-	1,6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755	(259)	1,496
雇主提撥	-	(898)	(898)
雇主支付	(2,202)	-	(2,202)
福利支付	(6,718)	6,718	-
110 年 12 月 31 日	<u>\$ 20,215</u>	<u>(\$ 9,367)</u>	<u>\$ 10,84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0%	0.6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408)	(\$ 621)
減少 0.25%	\$ 425	\$ 649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15	\$ 629
減少 0.25%	(\$ 400)	(\$ 60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19	\$ 37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年	12.5年

二一、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50,000	150,000
額定股本	\$ 1,500,000	\$ 1,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63,241	60,099
已發行股本	\$ 632,406	\$ 600,988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97 年 6 月 20 日辦理私募現金增資，以每股 8 元發行，發行 11,000 仟股，其與票面金額之差額分別沖減資本公積 13,397 仟元及保留盈餘 8,603 仟元。該私募股票自交付日起算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屆滿 3 年，尚未完成補辦公開發行。

109 年 12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1,2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每股新台幣 18 元發行。現金增資案以 110 年 6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之新股，其中 53 仟股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股份由員工認購，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應衡量給與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於給與日 110 年 4 月 7 日認列薪資費用 21 仟元作為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加項。

110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49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111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142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90,021	\$ 90,021
公司債轉換溢價	27,275	406
庫藏股交易	3,778	3,77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認股權(2)	7,695	9,177
	<u>\$ 128,769</u>	<u>\$ 103,382</u>

1. 此類資本公積中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之認股權價值。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依法提繳所得稅款。
2. 彌補歷年虧損。
3. 提撥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依法令規定或營運必要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扣除前各項餘額後，由董事會就餘額併同以往年度之累積未分配盈餘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

本公司未來將配合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資本支出、業務擴充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本公司股利政策將依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就上述盈餘分派所分配之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分派比率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 10%。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及 110 年 8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虧撥補案。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
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17,994)
現金股利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u>(\$ 49,011)</u>	<u>(\$ 41,481)</u>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27)	(1,33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份額	<u>2,660</u>	<u>(7,803)</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2,233</u>	<u>(9,139)</u>
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		
至保留盈餘		
未實現損益	1,141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		
份額	<u>1,167</u>	<u>1,609</u>
	<u>2,308</u>	<u>1,609</u>
年底餘額	<u>(\$ 44,470)</u>	<u>(\$ 49,011)</u>

二二、收 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拉鍊銷售收入	\$ 472,848	\$ 583,964
租賃收入（附註十四）	<u>1,211</u>	<u>1,211</u>
	<u>\$ 474,059</u>	<u>\$ 585,175</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拉鍊商品係依地域性銷售予台灣及大陸之下游製造廠商，並以合約約定固定價格銷售。

(二)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九）	<u>\$ 44,818</u>	<u>\$ 77,079</u>	<u>\$ 81,547</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商品銷貨	<u>\$ 4,946</u>	<u>\$ 1,608</u>	<u>\$ 1,84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1,608	\$ 1,842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明細表十二。

二三、淨 損

(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 1,011	\$ 369
對關係人放款	794	497
	<u>\$ 1,805</u>	<u>\$ 866</u>

(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	\$ 207
股利收入	50	448
賠償收入	1,101	1,071
什項收入	3,711	1,581
	<u>\$ 4,862</u>	<u>\$ 3,307</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融資產損失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		
(損失) 利益	(\$ 1,104)	\$ 8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利益	-	802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13,882	(4,965)
其 他	(1,555)	(364)
	<u>\$ 11,223</u>	<u>(\$ 3,714)</u>

(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借款利息費用	\$ 5,039	\$ 4,583
公司債折價利息	4,385	3,372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217</u>	<u>2,581</u>
合 計	<u>\$ 11,641</u>	<u>\$ 10,536</u>

(五)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應收款項	(\$ 2,503)	\$ 2,425
催收款項	<u>617</u>	<u>63</u>
合 計	<u>(\$ 1,886)</u>	<u>\$ 2,488</u>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9,179	\$ 11,31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8,844	18,844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	84	84
無形資產之攤銷	<u>442</u>	<u>442</u>
合 計	<u>\$ 28,549</u>	<u>\$ 30,68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350	\$ 26,282
營業費用	<u>3,757</u>	<u>3,959</u>
	<u>\$ 28,107</u>	<u>\$ 30,24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442</u>	<u>442</u>
	<u>\$ 442</u>	<u>\$ 442</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十）		
確定提撥計畫	\$ 6,192	\$ 6,328
確定福利計畫	<u>66</u>	<u>52</u>
	6,258	6,380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131,474	152,273
其他員工福利	<u>21,323</u>	<u>22,9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59,055</u>	<u>\$ 181,62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5,292	\$ 131,777
營業費用	<u>53,763</u>	<u>49,850</u>
	<u>\$ 159,055</u>	<u>\$ 181,627</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彌補尚有累積虧損後，分別以 3%~7% 及不高於 4%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因營運虧損，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皆為 0 仟元。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1 年 3 月 28 日及 110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皆未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7,989	\$ 6,210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14,107</u>)	(<u>11,175</u>)
淨利益(損失)	<u>\$ 13,882</u>	<u>(\$ 4,965)</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392)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005</u>	<u>2,64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005</u>	<u>\$ 2,248</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	(\$ 30,031)	(\$ 69,145)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6,006	\$ 13,829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026)	(10,870)
免稅所得	10	203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985)	(52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	(39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1,005</u>	<u>\$ 2,248</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1年度	110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057)	\$ 29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費用) 利益	<u>(\$ 1,057)</u>	<u>\$ 299</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7,423	(\$ 473)	\$ -	\$ 6,95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				
損益	59,084	1,697	-	60,78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086	(57)	(1,057)	972
虧損扣抵	14,056	1,910	-	15,966
兌換損益	294	(294)	-	-
其 他	165	11	-	176
	<u>\$ 83,108</u>	<u>\$ 2,794</u>	<u>(\$ 1,057)</u>	<u>\$ 84,84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兌換損益	<u>\$ -</u>	<u>\$ 1,789</u>	<u>\$ -</u>	<u>\$ 1,789</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780	\$ 3,643	\$ -	\$ 7,423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 損益	59,478	(394)	-	59,084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396	(609)	299	2,086
虧損扣抵	14,031	25	-	14,056
兌換損益	283	11	-	294
其 他	254	(89)	-	165
	<u>\$ 80,222</u>	<u>\$ 2,587</u>	<u>\$ 299</u>	<u>\$ 83,108</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兌換損益	<u>\$ 53</u>	<u>(\$ 53)</u>	<u>\$ -</u>	<u>\$ -</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超限	\$ 23,586	\$ 25,064
虧損扣抵	79,831	70,280
	<u>\$ 103,417</u>	<u>\$ 95,34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 未 扣 抵 餘 額	最 後 扣 抵 年 度
\$ 52,508	116
27,815	117
8,110	118
45,274	119
25,954	120
<u>\$ 159,661</u>	

二五、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虧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年度淨損	<u>(\$ 29,026)</u>	<u>(\$ 66,897)</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60,880</u>	<u>55,308</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流通在外可轉換公司債若進行轉換，對於 111 及 110 年度，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六、政府補助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取得之政府補助如下：

本公司於 110 年取得經濟部之企業紓困補助為 207 仟元。

二七、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及資本公積，合計影響數分別為 56,805 仟元及 871 仟元。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本公司主要藉由舉借新債或償還舊債之方式維持最佳之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公允價值 第 2 等級	公允價值 第 3 等級	合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296,231</u>	<u>\$740,706</u>	<u>\$ -</u>	<u>\$ -</u>	<u>\$740,706</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 1 等級	公允價值 第 2 等級	公允價值 第 3 等級	合計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348,700</u>	<u>\$501,842</u>	<u>\$ -</u>	<u>\$ -</u>	<u>\$501,842</u>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u>\$ -</u>	<u>\$ 45</u>	<u>\$ -</u>	<u>\$ 45</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u>\$ 1,380</u>	<u>\$ -</u>	<u>\$ -</u>	<u>\$ 1,38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u>\$ 2,360</u>	<u>\$ -</u>	<u>\$ -</u>	<u>\$ 2,360</u>
衍生工具	<u>-</u>	<u>898</u>	<u>-</u>	<u>898</u>
合計	<u>\$ 2,360</u>	<u>\$ 898</u>	<u>\$ -</u>	<u>\$ 3,258</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5,681	\$ -	\$ -	\$ 5,681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之買回及賣回選擇權	以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評估，依轉換價格波動度、無風險利率、風險折現率及剩餘年限期數評估而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	\$ 45	\$ 3,2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475,469	552,31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380	5,68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51,765	520,87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退稅款—營業稅)、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可賣回)、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應付公司債、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

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外部借款及本公司內部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資金融通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5%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5,336 (i)	\$ 5,086 (i)	(\$ 179) (ii)	(\$ 687)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資產部位。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現金、應收及應付款項之淨負債部位。

本公司於兩期對美元及人民幣匯率之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9,213	\$ 8,301
— 金融負債	296,231	348,7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363,616	372,622
— 金融負債	101,118	79,16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

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分別為 2,625 仟元及 2,935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本公司於兩期對利率之敏感度尚無重大差異。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分別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14 仟元及 57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11 及 110 年度之任何

時間，對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25%。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之銀行借款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之財務彈性。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1 年 12 月 31 日

	6 個 月 (含) 以內	超過 6 個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過3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69,095	\$ -	\$ -	\$ -
租賃負債	10,293	9,708	52,200	33,350
浮動利率工具	34,620	67,620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u>\$ 114,008</u>	<u>\$ 77,328</u>	<u>\$ 52,200</u>	<u>\$ 33,35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20,001</u>	<u>\$ 85,550</u>	<u>\$ -</u>	<u>\$ -</u>	<u>\$ -</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6 個 月 (含) 以內	超過 6 個月 至 滿 1 年	超 過 1 年 至 滿 3 年	超過3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09,818	\$ -	\$ -	\$ -
租賃負債	10,293	10,293	54,801	50,750
浮動利率工具	44,801	32,003	3,149	-
固定利率工具	-	-	348,700	-
	<u>\$ 164,912</u>	<u>\$ 42,296</u>	<u>\$ 406,650</u>	<u>\$ 50,750</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20,586</u>	<u>\$105,551</u>	<u>\$ -</u>	<u>\$ -</u>	<u>\$ -</u>	<u>\$ -</u>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子 公 司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子 公 司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孫 公 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孫 公 司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二) 營業交易

	銷 貨	收 入	進 貨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之孫公司	\$ 810	\$ 4,958	\$ 70,638	\$ 82,290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及進貨交易，收款及付款期間較一般為長，價格並無重大差異。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及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本公司之孫公司	<u>\$ 60</u>	<u>\$ 568</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註）</u>		
本公司之孫公司	<u>\$ 1,098</u>	<u>\$ 576</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本公司之孫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 6,372	\$ 10,781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u>2,586</u>	<u>9,805</u>
	<u>\$ 8,958</u>	<u>\$ 20,586</u>

註：係因營業交易由本公司或關係人墊付之款項。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 及 110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三) 對關係人放款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註）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u>\$ 41,578</u>	<u>\$ 36,726</u>

註：111 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含應收利息 498 仟元及 429 仟元。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 794	\$ 429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u>-</u>	<u>68</u>
	<u>\$ 794</u>	<u>\$ 497</u>

於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公司提供短期資金融通予孫公司之利率區間皆為 2%~3%。

(四) 背書保證情形

於下列資產負債表日經董事會通過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之背書保證及與銀行簽訂背書保證契約之額度如下：

對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宏大拉鏈（中國）有限公司	<u>\$ 30,710</u>	<u>\$ 27,670</u>

(五)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參與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並增加投資金額 65,000 仟元，持股比例維持 100%。

(六)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346	\$ 15,824
退職後福利	<u>648</u>	<u>596</u>
	<u>\$ 16,994</u>	<u>\$ 16,4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及提供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帳列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 動）	\$ 107,734	\$ 115,630
土 地	298,779	298,779
建 築 物	10,345	10,718
投資性不動產	33,436	33,520
	<u>\$ 450,294</u>	<u>\$ 458,647</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本公司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為關係人提供之背書保證及與銀行簽訂背書保證契約之額度如下：

對 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宏大中國	<u>\$ 30,710</u>	<u>\$ 27,670</u>

-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85,171</u>	<u>\$ 17,876</u>

三三、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擬透過子公司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 Global Line Network Sdn Bhd 美元 2,000 仟元，取得該公司 8,525,000 股，持有 97.7078% 股權。
- (二) 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因應擴大營運規模、充實營運資金及償還銀行借款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以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擬發行普通股額度為 5,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自股東常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分次辦理。

本次私募普通股價格之訂定以下述二基準計算價格較高者為參考價格，實際發行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八成訂定之。

1. 以定價日前 1、3 或 5 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2. 以定價日前 30 個營業日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數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之股價。

本次辦理私募普通股目前尚未洽訂應募人，應募人之對象以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43 條之 6 及金管會 91 年 6 月 13 日(91)台財證(一)字第 0910003455 號令規定之特定人為限，或符合「公開發行公司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規定之策略性投資人為限。

三四、其他事項：無。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678	30.73	(美元：新台幣)	\$ 113,016
人 民 幣		271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1,194
日 圓		5,980	0.2324	(日圓：新台幣)	1,390
					<u>\$ 115,60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2,214	30.66	(美元：新台幣)	<u>\$ 67,862</u>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02	31.22	(美元：新台幣)	\$ 6,297
人 民 幣		1,094	4.369	(人民幣：新台幣)	4,781
					<u>\$ 11,07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059		27.72 (美元：新台幣)		\$	112,507	
人 民 幣		342		4.339 (人民幣：新台幣)			1,486	
日 圓		18,905		0.2405 (日圓：新台幣)			4,547	
							<u>\$ 118,540</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美 元		2,775		27.63 (美元：新台幣)		\$	76,663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88		27.86 (美元：新台幣)		\$	10,782	
人 民 幣		3,521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15,234	
							<u>\$ 26,016</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益
美 元	30.71 (美元：新台幣)		\$ 9,019	27.72 (美元：新台幣)		(\$ 434)
人 民 幣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7	4.339 (人民幣：新台幣)		3
其 他			(83)			(7)
			<u>\$ 8,943</u>			<u>(\$ 438)</u>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十八)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二及附註三十)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宏太拉錄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 3)	期末餘額 (註 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金貸與性質 (註 2)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項	擔保名稱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資金限額	與備註
0	宏太拉錄股份有限公司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宏太拉錄(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2,100 新台幣 64,491	美金 1,500 新台幣 46,065	美金 1,337 新台幣 41,080	2	2	\$ -	營運週轉	\$ -	無	-	新台幣 295,362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295,362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0	宏太拉錄股份有限公司	宏太拉錄(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800 新台幣 55,278	美金 1,000 新台幣 30,710	- -	3	2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295,362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新台幣 295,362 (以本公司淨值 40%為限)	
1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新台幣 2,700	新台幣 -	新台幣 -	2	2	-	營運週轉	-	無	-	新台幣 14,294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新台幣 14,294 (以該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40%為限)	

註 1：(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3：係業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宏大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保證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備
		被背書公司	背書名稱	保證對象											
0	宏大陸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宏大陸證券(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之孫公司	\$ 332,283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 45%)	美金 1,000 新台幣 30,710 (註)	美金 1,000 新台幣 30,710 (註)	美金 新台幣 (註)	\$ -	4.16%	\$ 738,407 (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告淨值之 100%)	Y	N	Y	

註：換算匯率係採用 111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數	面 金	額	允 價	值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 3,832	-	\$ 1,380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2,452)		-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風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08	\$ 7,586	-	\$ 1,390			
	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	21,706	(3,811)	0.02	2,385		註 1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美商吉的堡教育集團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505	\$ 3,437	0.07	-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437)		-			
宏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30,000	0.02	-			
	瑞光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95,000	5,320	1.19	4,870			
	豐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780,000	17,800	3.17	17,330			
	台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	3,850	0.09	-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6,970		22,200			
					(34,770)		-			
					\$ 22,200		\$ 22,200			

註 1：原持有科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因其進行解散清算，轉領回台灣特品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截至 111 年 12 月底尚未完成清算程序。
註 2：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附表五。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資 金 額 度	期 股	末 數 比 率 (%)	持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備 註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薩摩亞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10,024 新台幣：307,336 (註1)	美金：10,024 新台幣：307,336 (註1)	9,490,000	100	美金：1,584 新台幣：48,555	新台幣：(7,240)	新台幣：(7,240)	
"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專業投資	新台幣：86,000	新台幣：86,000	8,600,000	100	新台幣：35,735	新台幣：(2,163)	新台幣：(2,163)	
"	雙都經貿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進出口貿易	新台幣：9,000	新台幣：7,500	450,000	30	新台幣：6,105	新台幣：(4,028)	新台幣：(1,209)	
"	聯和科創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資訊軟體服務業	新台幣：65,500	新台幣：-	6,550,000	100	新台幣：65,476	新台幣：(24)	新台幣：(24)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	美金：9,144 新台幣：280,355 (註1)	美金：9,144 新台幣：280,355 (註1)	9,800,000	100	美金：1,360 新台幣：41,700	新台幣：(5,969)	新台幣：(7,417)	含投資成本超過公平價值之溢價攤銷。
"	MAX INTERNATIONAL TRADING CO., LTD.	薩摩亞群島	進出口貿易	美金：880 新台幣：26,981 (註1)	美金：880 新台幣：26,981 (註1)	880,000	100	美金：224 新台幣：6,855	新台幣：177	新台幣：177	
宏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城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新台幣：-	新台幣：21,000	-	-	新台幣：-	新台幣：(1,931)	新台幣：(1,931)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11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

註 2：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宏太拉線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美金／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股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初 期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出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黑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自 黑 積 投 資 金 額	未 竣 事 項 金 額	投 資 損 益	公 司 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 期 認 損 資 額	期 列 損 益 限	本 面 金 額	投 資 金 額	資 額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止 本 期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宏太拉線(中國)有限公司	1. 係經營尼龍拉鍊、塑膠扣、塑膠及其配件之產銷業務。 2. 影 響： 擴大外銷能力，以增加本公司之營收。	美金 13,500 仟元	美金 13,500 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傳慶亞利島 MAX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CO., LTD.，再投資亞利島群島 MAX INVESTMENT CONSULTING CO., LTD.，間接對大陸投資。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日期為 88 年 10 月 18 日，核准文號為經(八八)投審二字第 88729599 號函、91 年 1 月 15 日，核准文號為經審二字第 091001115 號函、91 年 8 月 22 日經審二字第 091024796 號函、99 年 5 月 3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145390 號函及 99 年 12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09900487280 號函、100 年 12 月 30 日經審二字第 10000611010 號函、101 年 12 月 22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546450 號函及 102 年 9 月 2 日經審二字第 10200313800 號函。 係本公司以債權轉股權方式直接投資 昆山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日期為 109 年 6 月 17 日，核准文號為 05830078 2)外商投資變更登記〔2020〕第 06090004 號。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日期為 109 年 10 月 8 日，核准文號為經審二字第 10900275180 號函。	美金 3,000 新台幣 91,980 (註 1)	美金 3,000 新台幣 91,980 (註 1)	-	-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0,355 (註 1)	美金 9,144 新台幣 280,355 (註 1)	美金 2,204 新台幣 67,585	美金 4,362 新台幣 (	美金 5,608 新台幣 (	77.78	美金 2,204 新台幣 (	美金 630 新台幣 19,307	-	-	-	-	-

本 期 期 末 陸 地 金 額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金 額	淨 額	部 投 資 金	審 金	會 依 額	經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審 投 資	規 定 額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美金 12,144 新台幣 372,335 (註 1)

註 1：換算匯率係採用 111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匯率。

註 2：投資損益係以同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3：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核發之營運總額證明文件，故無投資限額限制。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永讚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25,400	7.15%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MAX[®]

宏大拉鍊股份有限公司
MAX ZIPPER CO., LTD.

董事長

鍾富瑋



